

股票代碼：3206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五年

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五日刊印

一. 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危建國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2) 2809-5651

電子郵件信箱：oliverwei@kingstate.com.tw

代理 發言人：吳惠燕

職 稱：財務部經理

電 話：(02) 2809-5651

電子郵件信箱：milliewu@kingstate.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連絡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二段 69-11 號 9 樓

電 話：(02) 2809-5651

工廠 地址：台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二段 69-11 號 9 樓

電 話：(02) 2809-5651

三.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名 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電 話：(02) 2381-6288

網 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孟達、張亞荃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長春路 176 號 4 樓

電 話：(02) 2515-0130

網 址：<http://www.dkcpa.com.tw>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 公司網址：<http://www.kingstate.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4
二. 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 組織系統-----	6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8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25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26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務及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27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8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 訊-----	29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9
肆、募資情形	
一. 股本來源-----	30
二. 股東結構-----	31
三. 股權分散情形-----	31
四. 主要股東名單-----	3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2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2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3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3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4

十. 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34
伍、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5
陸、營運概況	
一. 業務內容-----	38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只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3
四. 環保支出資訊-----	53
五. 勞資關係-----	54
六. 重要契約-----	56
柒、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7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1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2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6
捌、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 財務狀況-----	132
二.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133
三. 現金流量之分析-----	134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34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35
六. 風險管理及評估-----	135
七. 其他重要事項-----	137
玖、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8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9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份本公司股票情形--	139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們：

感謝所有股東對志豐電子的全力支持，95年在經營團隊兢兢業業的努力付出下，使得公司無論在業績與獲利上，都能持續成長。

由於市場的快速變化，同業間的激烈競爭，公司為了貼近市場與就近服務關鍵客戶的需求，於95年10月正式在蘇州高新區成立百豐電子有限公司，以期能夠因應公司未來的成長，並能全面性的服務客戶。

在股東的期盼與經營團隊的努力下，於96年2月8日公司正式掛牌上櫃，在此除了欣喜公司得以邁入資本市場的另一個里程碑外，更期勉全體經營團隊，能以嚴謹的步伐勇往前進，持續強化、優化短中長期營運發展的目標與佈局，以創造股東的最大利益。

以下謹向各位股東簡要報告九十五年營業成果報告、九十六年度經營方針及重要產銷策略、未來發展策略以及所面對之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說明。

一、九十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收淨額計新台幣827,147仟元，與九十四年度營業額比較成長13.78%，在經營利益方面，九十五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84,631仟元，較九十四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48,120仟元增加36,511仟元，增加75.87%。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十四年度	九十五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726,943	827,147
營業毛利	204,639	266,175
營業淨利	53,950	91,167
稅前淨利	58,634	111,262
稅後淨利	48,120	84,631
每股盈餘(元)	1.85	2.93

2. 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目	九十四年度	九十五年度
資產報酬率	11.09	15.6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30	21.91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0.75	29.97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2.55	36.58
純益率	6.62	10.23
每股盈餘(元)	1.85	2.93

(三)研究發展狀況

1. 最近二年度研發費用

項目	九十四年	九十五年
投入之研發費用	22,780仟元	24,421仟元
營業收入淨額	726,943仟元	827,147仟元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比例	3.13%	2.95%

2. 最近二年度研發成果，詳如43頁。

二、九十六年度經營方針及重要產銷策略

- (一) 關鍵市場的導入與關鍵顧客的開發。
- (二) 研發團隊與核心關鍵技術的建立。
- (三) 工廠垂直整合技術/自動化之規劃與發展。
- (四) 供應鍊產銷管理的整合。
- (五) 降低成本, 業務競爭優勢的提昇。
- (六) 產品品質持續優化。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持續強化董事會運作, 落實公司治理發展, 監督與協助經營團隊總體目標之達成。
- (二) 擴大營運規模, 持續尋找策略聯盟與對外轉投資機會。
- (三) 公司中長期核心產品/產銷優勢策略之建立與發展。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 公司所處的產業環境商機發展空間大, 但產業競爭非常激烈, 必需快速且持續強化銷售/產品/成本/生產等競爭優勢與能力, 以爭

取關鍵客戶的支持與認同。

- (二) 電聲產品的中長期發展趨勢與變革必需嚴密觀察並提前佈局因應。
- (三) 專利法規與合作約定等法規環境的要求日趨嚴謹與複雜，應審慎因應以避免高額賠償之風險。

志豐是具有高度成長的潛能，追求永續經營與嚴謹的公司治理更是不變的決心。公司所屬的產業環境亦具有極佳的成長空間，但面對外部的激烈競爭與營運風險，期勉團隊能建立快速因應的對策與能力，繼續秉持「誠信、創新、追求卓越」的經營理念全力以赴。

在此，更對於各位股東、董監事、客戶、供應商及公司全體同仁長期以來的支持與貢獻，致上最崇敬的謝意。

敬祝各位

志業豐盈、平安如意!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許 宗 評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

(一)設立日期：68年7月24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地址：台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二段69-11號9樓

電話：(02)2809-5651

工廠地址：台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二段69-11號9樓

電話：(02)2809-5651

2.分公司：無

(三)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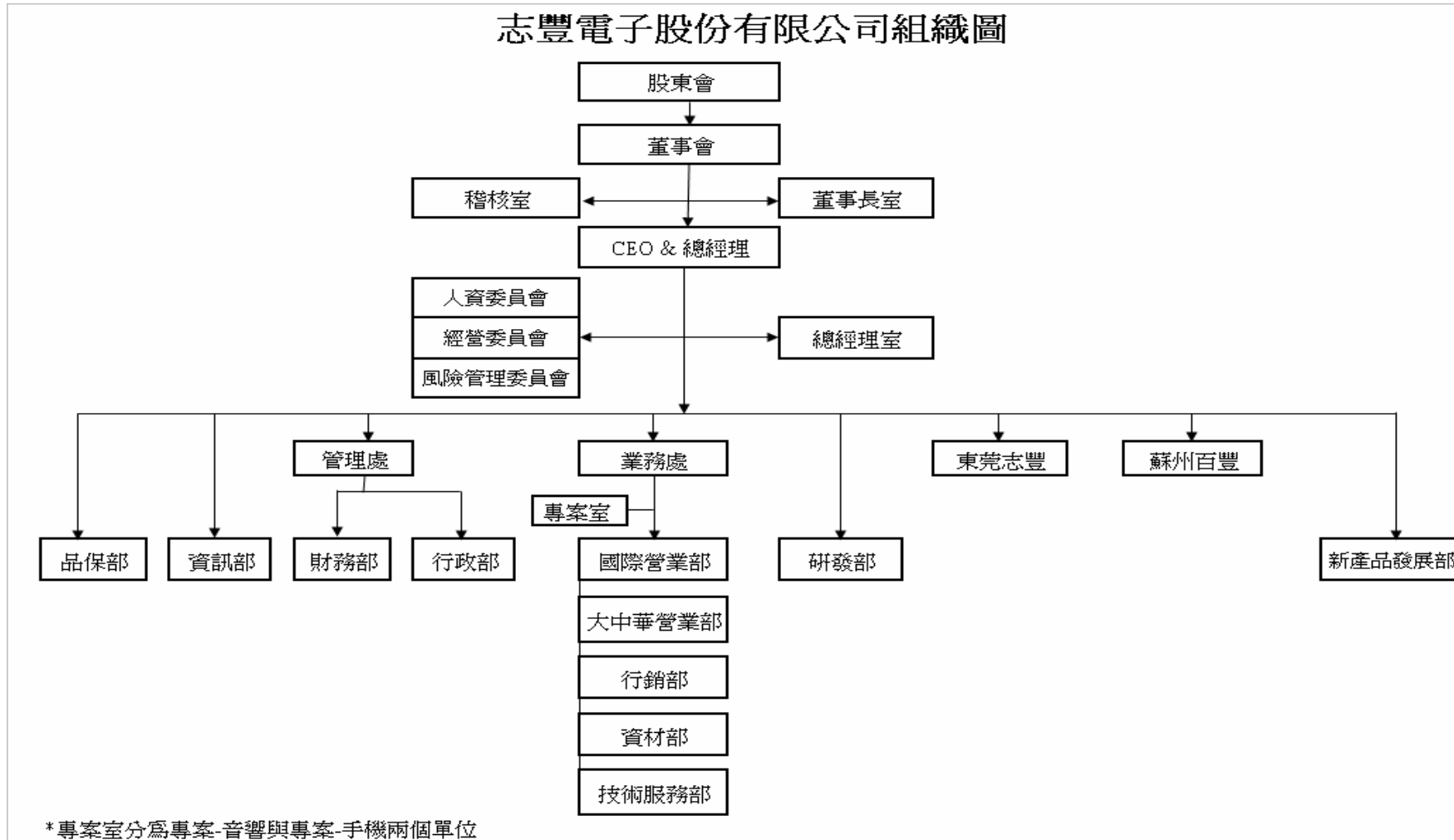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記事
1979	志豐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設立，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1980	開發 KPE-121 壓電蜂鳴器，領導台灣製造電話鈴趨勢。
1987	開始生產超薄型喇叭(揚聲器)及受話器。
1988	開始生產電磁式蜂鳴器。
1993	辦理現金增資壹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壹仟伍佰萬元整。 購置台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二段69-11號10樓環球經貿科學園區廠房。 通過 ISO-9002 國際品保認證。
1996	為擴大產能，於中國大陸成立東莞大朗志豐電子廠。
1998	東莞大朗志豐電子廠通過 ISO-9002 國際品保認證。
1999	辦理現金增資參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肆仟伍佰萬元整。
2000	辦理現金增資肆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玖仟萬元整。 台灣廠與東莞大朗志豐電子廠通過 QS-9000 & ISO-9001 國際品保認證。 購置台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二段69-10號4樓環球經貿科學園區廠房。
2001	駐極式麥克風開始量產。 9月辦理現金增資玖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整。 12月辦理現金增資捌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貳億陸仟萬元整。 配合業務發展需要而擴充產品線，開始銷售3C連接器。 購置台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二段69-11號9樓環球經貿科學園區廠房
2002	成立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及張家港志豐科技有限公司。 通過 TL-9000 品質認證。 8月獲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補辦公開發行。
2003	成立專案室負責全新產品之規劃與導入。 取得日本 YAMAMOTO 手機零件廠 Hinge 代理權。
2004	6月正式興櫃市場掛牌 12月通過 ISO-14000 環保品質認證

年度	重要記事
2005	3月獲經濟部工業局九十四年度產業知識管理技術輔導專案廠商評選，11月知識管理系統建置專案結案。 為擴展車用電子業務，12月底完成TS-16949品質認證申請程序，95年1月取證。
2006	8月辦理現金增資26,000仟元及盈餘轉增資18,2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參億零肆佰貳拾萬元整 因應公司產能擴大需求，成立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10月正式送件申請股票上櫃掛牌，公司準備邁向新的里程碑
2007	2月8日正式掛牌上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營業務
總 經 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短中長期經營策略與計劃之規劃 2. 訂定年度總體營運目標並督導執行 3. 公司資源之分配與年度預算之統籌規劃擬訂。 4. 綜理各單位組織業務之執行及協調。 5. 公司企業形象與對外關係建立。
總 經 理 室	企劃公司營運方針，並推動、執行各種專案及改善計畫。
稽 核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公司治理 2. 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規範公司作業管理流程。 3.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規章執行品質，提出改善建議並追蹤改善，以促進有效管理及改善作業效率。 4. 企業風險管理
大中華營業部 國際營業部 行銷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聲產品之生產、行銷及業務開拓。 2. 零組件代理、行銷及業務開拓。 3. 客戶徵信及售後服務。 4. 市場情報之蒐集、分析與提供。 5. 營業目標及利潤目標之達成。
技 術 服 務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產品推廣/技術應用支援。 2. 品質維護與問題改善排除。 3. 競爭對手產品分析。
研 發 部	產品開發、設計、及導入。
專 案 室	專案產品開發評估及專案導入。
新 產 品 發 展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多媒體、音響產品之研發、行銷及業務開拓。 2. 新產品開發及導入。 3. 營業目標及利潤目標之達成。
資 訊 部 財 務 部 行 政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財務/會計管理等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2. 公司資訊管理系統之發展、管理及維護。 3. 人力資源、行政、總務、法務等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4. 董事會、股東會等相關作業執行與管理。
品 保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材料、在製品及成品等檢驗規範之擬定與執行。 2. 進料檢驗之執行及判定。 3. 成品出貨前之檢驗與管制。 4. 協力廠商之品質評估、稽核與輔導。 5. 產品品質指標之維護、呈報品質情況及督導各部門品質改善事宜。
資 材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單分析管理 2. 進出貨管理及存貨分析 3. 提供未到期訂單在庫資訊及已完成逾期未出貨管理 4. 生產與銷售預測整合 5. 採購作業之執行與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 董事、監察人資料

96年5月10日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宗評	88.11.08	95.06.08	3年	8,000,000	30.77%	8,480,000	24.60%	-	-	-	-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 帝瑋有限公司總經理	志豐電子(股)公司董事長、薩摩亞志豐國際投資(股)公司、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RP及佰陸開發(股)公司之董事長 帝瑋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陳萍生	94.06.30	95.06.08	3年	210,000	0.69%	298,450	0.87%	-	-	-	-	美國內布拉斯加州立林肯大學工程學碩士與博士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應用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美國憶華電子中國&香港區總裁 香港博亞斯顧問公司	志豐電子(股)公司總經理、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	-
獨立董事	王琦	92.12.12	95.06.08	3年	-	-	-	-	-	-	-	-	美國密蘇里州大學會計研究所 中國人壽(股)公司資深經理 展雲實業(股)公司董事 澧水營造(股)公司董事 國產實業(股)公司董事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公司協理	-	-	-
獨立董事	葉世光	92.12.12	95.06.08	3年	-	-	-	-	-	-	-	-	政大行專行政科 大眾銀行經理	無	-	-	-
董事(副董事長)	林純正	95.06.08	95.06.08	3年	100,000	0.38%	164,500	0.48%	-	-	-	-	臺灣工業技術學院工管系 中山大學企管所 三勝製帽股副總經理	富盈財務科技(股)董事長 富盈財務顧問(股)董事長	-	-	-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解建新	95.06.08	95.06.08	3年	102,000	0.39%	59,540	0.17%	-	-	-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畢業 美國 Newegg.com 總裁 台北市電腦公會理監事與顧問 台灣 NII 發起委員 威達電顧問兼策略長 NEC 策略顧問 漢友創投資深顧問 華威通訊網路總經理 致伸電腦事業群總經理 D-Link 友訊科技副總經理 天剛資訊創辦人暨副總經理 全友電腦行銷經理 中山科學研究院計劃主持人	香港商昂瑞科技有限公司執行長	-	-	-
董事	薛彬彬	95.06.08	95.06.08	3年	-	-	-	-	-	-	-	-	淡江大學財金所 智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大京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 新普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亞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富晶半導體(股)獨立監察人 友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駿林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	-	-
獨立監察人	張裕銘	92.06.27	95.06.08	3年	-	-	-	-	-	-	-	-	政大會計研究所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會計師 通泰積體電路(股)公司監察人	-	-	-
獨立監察人	簡岳雄	92.12.12	95.06.08	3年	25,000	0.10%	38,625	0.11%	-	-	-	-	勤益技術學院電機系	禾億有限公司負責人	-	-	-
監察人	莊金環	95.06.08	95.06.08	3年	96,000	0.37%	419,760	1.22%	-	-	-	-	台南技術學院會統科	立光科技國際(股)公司廠務部廠長	-	-	-

1-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6年5月1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許宗評 (35.00%) 譚美玲 (37.22%)

1-3.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96年5月10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佰陸開發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許宗 評			√	√			√		√	√	√	√	√	
陳 萍 生			√	√			√	√	√	√	√	√	√	
王 琦		√	√				√	√	√	√	√	√	√	
葉 世 光			√				√	√	√	√	√	√	√	
林 純 正			√	√			√	√	√	√	√	√	√	
解 建 新			√				√	√	√	√	√	√	√	
薛 彬 彬			√				√	√	√	√	√	√	√	
張 裕 銘		√	√				√	√	√	√	√	√	√	
簡 岳 雄			√				√	√	√	√	√	√	√	
莊 金 環			√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分支機構主管

96年5月10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比持股率	股數	比持股率			股數	比持股率	職稱
總經理	陳萍生	94.04.	298,450	0.87%	-	-	-	-	美國內布拉斯加州立林肯大學工程學碩士與博士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應用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美國憶華電子中國&香港區總裁 香港博亞斯顧問公司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蘇州百豐電子(有)董事長	-	-	-
行政財務副總	危建國	89.08	386,470	1.12%	266,785	0.77%	-	-	台北大學 EMBA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輔導顧問 日正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董事、蘇州百豐電子(有)董事	-	-	-
國際營業部協理	葉方瑜	95.02	488,847	1.42%	24,045	0.07%	-	-	MILLS COLLEGE 英文系 神達電腦 業務專員 冠泰電腦 業務專員	無	-	-	-
大中華營業部協理	陳國明	95.02	45,000	0.13%	-	-	-	-	台北商專財稅系 矽碼科技行銷處處理 瀚荃(股)公司行銷部經理 博德電子(股)管理部副總	蘇州百豐電子(有)董事	-	-	-
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陳宥辰	95.03	41,030	0.12%	195,006	0.57%	-	-	三極高工電子科 大同公司生技人員 江達電子維修人員 滙英電子維修人員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	-	-
稽核室課長	林經龍	95.10	56,725	0.16%	-	-	-	-	文化大學會計系 崇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領組	無	-	-	-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及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及 E等五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1)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註 12)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註3)		業務執行費 用(C) (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D)(註5)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 得認購股數(F) (註7)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註8)	
董事長	佰陸開發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許宗評																				
董事兼 總經理	陳 萍 生 (註3)																				
董事兼 副總經理	李 政 民 (註1)																				
董事兼 副總經理	危 建 國 (註2)	755	755	1,523	1,523	156	156	2.88%	2.88%	9,378	9,617	13	509	13	509	-	-	14.57%	14.86%	-	
董事兼 財務經 理	吳 惠 燕 (註2)																				
董 事	王 琦																				
董 事	葉 世 光																				
董 事	林 純 正																				
董 事	解 建 新																				
董 事	薛 彬 彬																				

註1: 民國95年5月5日李政民離職及民國95年6月8日解任董事

註2: 民國95年6月8日解任。

註3: 提供董事兼總經理陳萍生先生乘人小汽車一部(成本971, 帳面價值688), 房屋、車位租金及管理費631。

1-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前五項酬金總額(A+B+C+D+E)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10)G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10)H
低於 2,000,000 元	10	10	8	8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			2	2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10	10	10

註1: 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

註2: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 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 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 但不計入酬金。

註5: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 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 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 但不計入酬金。

註6: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 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 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 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 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7: 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除填列本表外, 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8: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 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 若法人董事所領取部分應平均分配至指派代表人後再予以區分各級距人數。另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 請將「董事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董事姓名」。

註10: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 請將「董事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董事姓名」。

註11: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2: 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 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 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 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G 及 H 欄, 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 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 不作課稅之用。

(2)2-1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張裕銘	615	615	1,016	1,016	60	60	2%	2%	—
監察人	簡岳雄									
監察人	莊金環									
監察人	許素鳳 (註1)									

註1: 民國95年6月8日解任。

2-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7) D
低於 2,000,000 元	4	4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4

-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監察人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監察人姓名」。
-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監察人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監察人姓名」。
-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B)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C) (註4)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註 5)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10)
		本 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 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6)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總經理	陳萍生													
副總經理	危建國	4,407	4,646	2,722	2,722	195	582	195	582	9.34%	9.62%	—	—	
副總經理	李政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註 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D
低於 2,000,000 元	1	1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2	2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五)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萍生	1,238	443	1,681	1.99%
	副總經理	李政民				
	副總經理	危建國				
	協理	葉方瑜				
	協理	陳國明				
	協理	陳宥辰				
	財務部經理	吳惠燕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3: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表。

(六)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九十四年度支付之酬金總金額計新台幣 13,039 仟元,佔九十四年度稅後純益約計 27.10%;九十五年度支付之酬金總金額計新台幣 15,438 仟元,佔九十五年度稅後純約計 18.24%。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係明定於公司章程內,依章程所載盈餘分配方式,如年度總決算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時,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分配比率不得超過百分之五,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後,由股東會決議後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則依據董事會之決議及公司之管理規章之規定計算及支付,與公司之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A 11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宗評	11	0	100%	連任 /950608
董事	陳萍生	11	0	100%	連任 /950608
董事	李政民	3	0	100%	舊任 /950608
董事	危建國	3	0	100%	舊任 /950608
董事	吳惠燕	3	0	100%	舊任 /950608
獨立董事	王琦	9	0	82%	連任 /950608
獨立董事	葉世光	10	0	91%	連任 /950608
董事	林純正	8	0	100%	新任 /950608
董事	解建新	7	0	88%	新任 /950608
董事	薛彬彬	7	0	88%	新任 /950608
監察人	張裕銘	8	0	73%	連任 /950608
監察人	簡岳雄	9	0	82%	連任 /950608
監察人	莊金環	6	0	75%	新任 /950608
監察人	許素鳳	0	0	0%	舊任 /950608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1. 股東可於股東會提出建議或於會前受理股東提案。平時亦有發言人負責相關事宜。</p> <p>2. 本公司主要股東大都為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營團隊，每月定期向公司申報持股異動情形。</p> <p>3. 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管理辦法」，並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確實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無重大差異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1. 本公司目前設有七席董事，其中包含二席獨立董事。</p> <p>2. 本公司選任之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p>	無重大差異
<p>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p> <p>(二) 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p>	<p>1. 本公司目前設有三席監察人，其中包含二席獨立監察人。</p> <p>2. 本公司監察人均邀請列席歷次董事會，並定期核閱本公司稽核報告，與員工及股東溝通管道暢通。</p>	無重大差異
<p>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隨時與本公司聯絡。	無重大差異
<p>五、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1. 本公司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各項業務、財務資訊。</p> <p>2.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p>	無重大差異
<p>六、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本公司設置有人資委員會及經營策略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p>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並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內控制度等，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p>		
<p>八、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環保、社區參與、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1.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以安定員工退休之生活。 2. 本公司積極配合法令及政府政策，以台灣母公司為研發業務財務及管理中心，確保員工工作權益，並提倡省電、省水節約能源及5S等環境保護政策。 3.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並確實執行相關內容，維護員工權益。 4. 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或金融機構，皆保持良好之關係及互動，對社區及利害關係人等保持良好溝通管道。</p>		
<p>九、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持續進修相關課程；董事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每次董事會之召開均同時邀請監察人列席，董事及監察人出席均維持良好狀況；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與必要之管理規章辦法都需由董事會核決，重要事項均經董監事會議討論決議。本公司除專注本業經營發展外，並重視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另本公司已於股東會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為配合公司治理，將為董監事購買責任保險，積極進行公司有效治理。</p>		
<p>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全面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辦理自評。</p>		

(四)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惟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等。

(五)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六)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6年 3月 29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申請上櫃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許宗評 簽章

總經理：陳萍生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四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至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至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四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 九 月 五 日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95.06.08	股東會	1. 承認九十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九十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3.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修訂「公司章程」案 5. 大陸華東設廠投資案 6. 本公司擬申請股票上櫃案 7. 董事及監察人改選案
95.06.08	董事會	1. 改選本公司正副董事長及薪酬案 2. 辦理現金增資案
95.06.27	董事會	1. 九十四年度股票股利除權基準日，停止過戶期間暨現金股利發放日討論
95.07.20	董事會	1. 薩摩亞志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案 2. 華東設廠及資本額規劃案
95.08.24	董事會	1.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上半年度財務決算表冊 2. 為配合本公司申請上櫃，擬協調特定股東提撥已發行股份配合上櫃公開承銷之過額配售，及協調股東在上櫃掛牌後股票於一定期間集保
95.08.31	董事會	1. 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95.10.19	董事會	1. 承認本公司 95 年度第三季會計師閱財務報告
95.12.07	董事會	1. 承認本公司 95 年度第四季及 96 年度第一季簡式財務預測報告
95.12.28	董事會	1. 2007 年稽核年度工作計劃案
96.01.04	董事會	1. 96 年度預算案
96.01.23	董事會	1. 依上櫃規定辦理新股承銷,擬定現金增資相關作業案
96.02.28	董事會	1. 通過 96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案 2. 通過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案 3. 公司章程修訂案
96.03.29	董事會	1. 承認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3.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
96.04.26	董事會	1. 承認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第一季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95 年 7 月 20 日第六次董事會紀錄,就”華東設廠及資本額規劃案”進行討論，全體董監事達成決議如下：

1. 為因應公司快速成長與接單及確保充足產能服務顧客需求，除目前大朗廠卻有必要成立另一新廠。

2. 明年手、耳機為市場開發重點，因大中華客戶要求供應商需就近出貨列為必要的合作條件，另部分的的元件供應商也轉至華東，因此經評估後，公司確有必要於蘇州設廠。

惟會中有許宗評董事長與王董事持反對意見，並載明於議事錄中所持理由如下：

雖達成蘇州設廠共識，但董事長建議初期應以租廠方式經營，視發展狀況評估後再以購地方式設廠經營。

會議決議：經表決後，超過半數董事仍決議公司應考量中長期發展與土地購置成本可能飆漲因素，應購地設廠。

(十)最近年度及節制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謝長廷	91.09	95.10	內部調動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96.01.01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二十條之二第二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孟達 張亞荃
委任之日期	96.01.01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二十條之二第二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95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大股東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	-	-
董事	林純正	64,500	-	-	-
董事兼總經理	陳萍生	88,450	-	-	-
董事	葉世光	-	-	-	-
董事	王琦	-	-	-	-
董事	薛彬彬	-	-	-	-
董事	解建新	7,540	-	-	-
監察人	莊金環	323,760	-	-	-
監察人	簡岳雄	13,625	-	-	-
監察人	張裕銘	-	-	-	-
法人代表兼大股東	許宗評	(126,525)	-	(345,000)	-
副總經理	危建國	70,470	-	30,000	-
協理	葉方瑜	83,347	-	10,000	-
協理	陳國明	21,000	-	24,000	-
特別助理	陳宥辰	27,030	-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宗評	8,480,000	24.60%	—	—	—	—	許宗評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許宗評 (本人)	2,719,725	7.89%	2,692,400	7.81%	—	—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譚美玲	2,692,400	7.81%	2,719,725	7.89%	—	—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1：股東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合計數。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LTC CO., LTD	50,400	16%	-	-	-	-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	4,123,282	100%	-	-	-	-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780,000	100%	-	-	-	-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68.07	10	500	5,000	500	5,000	設立股本	無	—
82.10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1
88.11	10	4,500	45,000	4,500	45,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2
89.09	10	9,000	90,000	9,000	9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3
90.09	10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4
90.12	10	26,000	260,000	26,000	26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5
95.08	10	39,800	398,000	28,600	286,000	現金增資 26,000 仟元	無	註 6
95.09	10	39,800	398,000	30,420	304,200	盈餘轉增資 18,200 仟元	無	註 7
96.03	10	39,800	398,000	34,476	344,760	現金增資	無	註 8

註 1：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 82.10.28 建一字第 791317 號

註 2：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 88.11.25 經(88)商字第 88353410 號

註 3：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 89.09.02 經(89)商字第 89324912 號

註 4：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 90.09.19 經(090)商第 09001367170 號

註 5：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 90.12.21 經九〇商字第 09001504810 號

註 6：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 95.08.29 經授中字第 09532757660 號

註 7：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 95.09.04 經授中字第 09532766460 號

註 8：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 96.03.01 經授中字第 09631738470 號

單位：仟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34,476	5,324	39,800	

註：本公司已於 96 年 2 月 8 日上櫃掛牌

二、股東結構

單位：股 / 96年4月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4	7	2,321	2	2,334
持有股數	-	312,294	8,642,030	25,506,676	15,000	34,476,000
持股比例	-	0.91	25.07	73.98	0.0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96年4月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79	17,680	0.05
1,000至5,000	1767	3,758,515	10.90
5,001至10,000	213	1,821,285	5.28
10,001至15,000	73	915,125	2.65
15,001至20,000	56	1,088,514	3.16
20,001至30,000	52	1,326,171	3.85
30,001至50,000	30	1,229,272	3.57
50,001至100,000	31	2,061,553	5.98
100,001至200,000	16	2,256,523	6.55
200,001至400,000	9	2,875,090	8.34
400,001至600,000	3	1,508,607	4.38
600,001至800,000			
800,001至1,000,000	2	1,725,540	5.01
1,000,001以上自行 視實際情況分級	3	13,892,125	40.30
合計	2,334	34,476,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股5%以上或持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主要股東)

96年4月9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例(%)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480,000	24.60%
許宗評		2,719,725	7.89%
譚美玲		2,692,400	7.8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36.3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38.2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2.67	14.56	16.58	
	分配後	11.14	(註 2)	(註 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股)		26,000,000	28,903,333	32,785,865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85	3.85	0.53
		調整後	1.75	2.93	(註 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70	(註 2)	—
	無償配股	盈餘	0.60	(註 2)	—
		資本公積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72.13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註 1：本公司 94、95 年未上市、上櫃，故無每股市價資料，列示 96 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

註 2：民國 95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待 96 年度股東常會後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應考量公司未來資金之需求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應為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二) 本年度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95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經 96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
擬議分配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餘額	18,153,427	
本年度稅後淨利	84,631,350	
可供分配盈餘	102,784,77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8,463,135	
現金股利(每股 1.2 元)	41,371,200	
股票股利(每股 0.6 元)	20,685,600	
員工股票紅利	3,400,000	
員工現金紅利	1,771,400	
董監事酬勞	2,538,94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4,554,502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正處於成長擴充期，預估營收及盈餘均呈穩定成長。
本次股東會決議無償配發新股，預計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應
不致會有重大之影響。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
往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
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規定分配之。

1. 員工紅利提撥率不低於百分之五。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超過百分之五。
3. 其餘得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股息及紅利。

以上分配比例，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二)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請詳上述(六)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所述。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本公司董事會於 96 年 3 月 29 日通過之盈餘分配案，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 3,400,000 元，其配發股數為 340,000 股，佔盈餘轉增資股數之 14.12%。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95 年度稅後淨利 84,631 仟元，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771 仟元、股票紅利 3,40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2,539 仟元後，每股盈餘為 2.61 元。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本公司 94 年度稅後淨利為 48,120 仟元，95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2,60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金額 1,732 仟元，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並無任何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伍、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一) 95 年 8 月現增情形

1. 計畫內容：

(1)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5 年 6 月 2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5116 號函核准。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6,800 仟元。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600 仟股，每股發行價 18 元，募集總金額 46,800 仟元。

(4) 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5 年第三季	95 年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95 年第 3 季	7,000	7,000	-
充實營運資金	95 年第 4 季	39,800	19,800	20,000
合計	—	46,800	26,800	20,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募集資金 46,800 仟元充實營運資金，除可提高流動比率外，亦可因辦理現金增資而減少向金融機構舉債所發生之利息支出，進而增加公司之競爭力，故其效益應屬合理			

(5) 本計畫輸入金管會指定申報網站日期：95 年 6 月 9 日

2. 執行情形：

(1) 執行進度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截至95年第四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7,000	執行情形已如期完成
		實際	7,000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39,800	執行情形已如期完成
		實際	39,800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	
		實際	100%	

(2) 計畫執行效益：

年度/項目		94 年度	95 年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256,578	323,752
	流動負債	141,921	164,466
	負債總額	142,086	167,964
	營業收入	726,943	827,147
	稅後盈餘	48,120	84,631
	追溯後每股盈餘	1.85	2.93
財務結構	自有資本比率(%)	70%	7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0.79%	196.85%
	速動比率(%)	169.82%	188.32%

本次現金增資後，自有資本比率較 95 年底增加 10.96%，流動比率、速動比率、負債比率均大幅改善，財務結構更加穩健，故現金增資效益已顯現。

(二) 96 年 2 月現增情形

1. 計畫內容：

- (1)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6 年 1 月 1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001316 號函核准。
-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13,568 仟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056 仟股，每股發行價 28 元，募集總金額 113,568 仟元。
- (4) 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6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96 年第四季	113,568	28,900	39,320	35,058	10,29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募集資金係做為辦理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用，預計募得資金共 113,568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除可提高流動比率外，進而增加公司之競爭力，故其效益應屬合理					

- (5) 本計劃輸入金管會指定申報網站日期：96 年 2 月 2 日

2. 執行情形：

(1) 執行進度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截至 96 年第一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28,900	執行情形已如期完成
		實際	28,9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2) 計畫執行效益：

年度/項目		95 年	96 年第 1 季
基本財務 資料	流動資產	323,752	404,215
	流動負債	164,466	133,625
	負債總額	167,964	136,139
	營業收入	827,147	180,718
	稅後盈餘	84,631	13,597
	追溯後每股盈餘	2.93	0.41
財務結構	自有資本比率(%)	73%	8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6.85%	302.50%
	速動比率(%)	188.32%	291.11%

本次現金增資資金得以及時因應營運規模擴大之需求, 95 年第三季之每股盈餘較 94 年度成長,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負債比率均大幅改善, 故現金增資效益已顯現。

陸、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電磁式蜂鳴器、壓電陶瓷蜂鳴器、警報器、電子防盜器、電子音樂盒等及有關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2) 上項有關產品及原料之買賣業務
- (3) 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之代理經銷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 (4) 前各項有關業務之投標報價及同業間對外保證業務
- (5)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6)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7) CC01990 其他電子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馬達、連接器）
- (8)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9)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0) CC01030 電器製造業
- (11)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12)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軸承)
- (13)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14)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仟元

產品/年度	95 年度	比重 (%)
壓電式蜂鳴器類	247,254	29.89%
電磁式蜂鳴器類	112,363	13.58%
喇叭類	184,381	22.29%
麥克風類	186,407	22.54%
其他類	96,742	11.70%
合 計	827,147	100.00%

3. 目前公司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名稱	用途
(A)	壓電式蜂鳴器	電腦及週邊產品、家電產品、大眾運輸工具、警報系統、儀器設備、醫療器材數位相機等產品
(B)	電磁式蜂鳴器	電腦及週邊產品、通訊產品、儀器設備、醫療器材、消費性電子產品、POS、遙控器等
(C)	揚聲器/受話器	通訊產品、MP3&MP4、數位相機、數位攝影機手持式產品、筆記型電腦、錄音筆、多媒體產品、電子字典、衛星導航、高速公路自動收費系統、GAME 等產品
(D)	壓電式警報器	交通工具警報器、家庭防盜、工業警報器
(E)	麥克風	通訊產品、MP3&MP4、PC-CAM、錄音筆、數位影音產品
(F)	零件代理	運用於手機、PDA、數位相機相關零件(承軸、感應元件、磁鐵、安全螺絲、LENS)
(G)	DVD 承載模組	家用/車用 DVD player、LCD TV
(J)	耳機線組	手機通訊產品、MP3&MP4、影音視訊產品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專案名稱	功能用途
全系列環保產品	符合 ROHS 環保需求
SMD Type ECM	手機, 數位相機, 個人電腦攝影機, 資訊家電, Mobile Phone, DSC, PC Camera, IA
Waterproof Piezo Siren	汽車, 防盜警報器, 特殊車型警報系統, 以及小型船舶和大型戶外潮濕環境使用的工業儀器設備
Waterproof & Dust-proof Piezo Buzzer	工業用大中型儀器設備和家電的警報和提示音
SMD Type Piezo Buzzer	SMT 電腦週邊產品, 各類手持儀器的提示音
Micro Speaker	市場上常需求的手機 Speaker

(二) 產業概況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包括壓電式蜂鳴器、電磁式蜂鳴器、喇叭、駐極式麥克風等，運用範圍包括手機通訊、數位相機、多媒體產品、家電產品及車用市場，以下就各產品之產業現況及發展說明如下：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蜂鳴器系列：

蜂鳴器(Buzzer)種類分為二種，一為壓電式蜂鳴器、二為電磁式蜂鳴器。蜂鳴器主要為發出特定聲響，特性為聲音大聲且省電，加上設計容易及使用方便，因此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凡舉工業儀器、家電、資訊、保全、汽車、通訊等皆可應用到 Buzzer 電聲產品，家電中如微波爐、電鈴、門禁系統、洗衣機、冷氣機面板；資訊產品如電腦中的主機板、手持式裝置 PDA、MP3、數位相機等皆有應用。

(2) 揚聲器系列：

揚聲器(Speaker)俗稱為喇叭，主要功能為發出聲音，用於音響系統、電話答錄機、多媒體電腦、行動電話、電子用典、筆記型電腦及 MP3、數位相機/數位攝影機、衛星定位、高速公路收費系統與 GAME 遊戲機 PSP 等。

(3) 送/受話器系列：

各式電話機用的送/受話器，多以動圈式為主，少數使用壓電陶瓷式；因壓電陶瓷式的音質較動圈式差，故動圈式之產品方為市場主流。送/受話器用途廣泛，應用於行動電話、一般電話、有/無線耳機等；此產品應用於手機者，技術層次較高，其價格遠高於一般電話機及有線耳機所應用之送/受話器售價。

(4) 麥克風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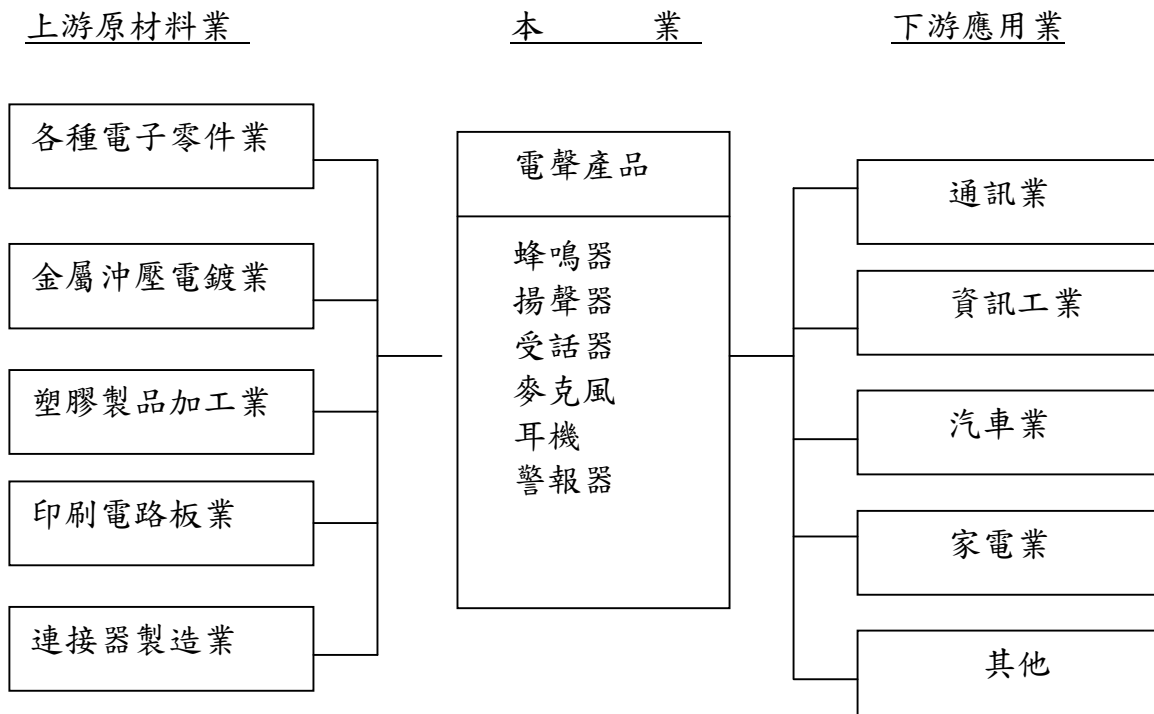
麥克風(Microphone)，主要功能為接收聲音，應用範圍有電話機、行動電話、無線耳機(Handsfree)、錄音筆、醫療器材(電子助器)、電腦週邊(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多媒體、視訊會議)、通訊系統(無線電)、視訊系統等。通訊錄音/收音用麥克風之市場。

(5) 耳機線組:

主要市場為車用免持系統、手機、MP3 及視訊系統產業。將原利基產品(speaker & ECM & Rceci ver)成品化，擴大需求市場範圍與提供客戶端進一步服務。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電聲產品屬資訊產業之一環，其由上游之塑膠射出、金屬沖壓、線材加工等及電子零件等業者提供相關零組件，再經由電聲廠商進行組裝測試後，經代理商或本身之行銷通路將產品售予下游產業使用。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蜂鳴器系列：

由於資訊行動產業蓬勃發展，產品規格朝向小型化、高功能、高音量、提升音壓、防水性等高附加價值邁進，應環保趨勢之需，朝無鉛製程亦將成為產品發展趨勢。

(2) 揚聲器系列：

近年來各種資訊產品、筆記型電腦等皆朝向輕薄短小之趨勢發展，使得揚聲器亦朝向外型輕薄短小、多合一功能、高功率、寬頻表

現優異聲音、立體聲，與 SMD 化易安裝等發展方向，另行動電話、數位相機/數位攝影及車用 GPS 市場高速成長，使揚聲器產品需求隨之成長。

(3) 送/受話器系列：

該產品發展趨勢係朝向窄薄輕小、多功能的設計及揚聲器合併受話器零件二合一等發展趨勢正在成長。

(4) 麥克風系列：

因應手機、藍芽耳機、數位相機、PDA、Notebook 等市場發展暢旺，使電容麥克風需求亦呈倍數成長，麥克風產品逐漸朝向無線化及極小化及方便組裝趨勢發展。

4. 競爭情形

(1) 蜂鳴器系列：

主要分為壓電式蜂鳴器及電磁式蜂鳴器，志豐為國內蜂鳴器之領導廠商，並朝小型化、SMD TYPE、無鉛製程環保等高附加價值邁進。主要競爭廠商有日系：Murata、Star、美國：Mallory、韓國：Sambu。

(2) 揚聲器系列：

台灣與大陸的供應商已逐漸取代日本廠商的市場占有率，日本主要的競爭廠商為 Foster、Panasonic、Sanyo、韓國則為 Keyrin、Shinwoo、台灣為美律、大陸 AAC。

(3) 送/受話器系列：

因應低價競爭，手機用送/受話器因技術法規較嚴。國內主要競爭廠商為美律，韓國則為 Shinwoo，及國際 Philips 等知名大廠。

(4) 麥克風系列：

產品技術層次較高，且需與系統搭配使用，對手廠商如日本 Panasonic、Hosiden，美國樓氏，韓國 BSE。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廣泛應用在各式電器、設備及汽車電子產品中，低成本、開發時程短、外型輕薄短小及可靠度之需求，技術層次在現有製造技術相當成熟情形下發展並無困難，但在通訊產品及客製化應用需求及相關規範相對提高下，使得特殊材料應用及加工技術比例逐漸增加；因此，對於供應商應用技術能力層次亦需相對提昇，藉此共同開發出更高附加價值產品。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歷：

96 年 04 月 30 日

項目	學歷					合計
	博士	碩士	大專	專科以下		
人數	0	5	8	1	14	
比例	—	36%	57%	7%	100%	

3. 最近二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96 年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22,780	24,421	5,619
營業收入淨額	726,943	827,147	180,718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3.13%	2.95%	3.11%

4. 最近二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九十四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系列 Omni-directional ECM 開發完成應用於 DSC、電腦設備，錄音機，電話機，聲控玩具，對講機，手機/手機免持，PDA 及小型攜帶式資訊產品。 2. 依客戶需求之 Piezo Siren (for car) 開發完成 3. 環保耐高溫的 SMT Piezo Buzzer 開發完成 4. 依客戶需求之 High SPL Piezo Siren 開發完成 5. Small size Round Micro Speaker: 應用於數位相機、小型攜帶式資訊產品。
九十五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Small size Omni-directional (全指向性) ECM Electronic Condenser Microphone 電容式麥克風開發完成。 2. Uni-directional (單指向性) ECM 開發完成。 3. Low Voltage (低電壓) & High SPL (高電壓) Piezo Buzzer 開發完成。 4. Ellipse Dynamic Receiver (橢圓型主動式受話器) (for Cellular Phone 手機) 開發完成。 5. Square Dynamic Receiver (方角型主動式受話器) (for Cellular Phone 手機) 開發完成。

年度	研發成果
九十六年度截止至年報刊印日	1. 開發防塵防水 IP36 車用環保警報器。 2. 開發防塵防水 IP37 大型儀器蜂鳴器。 3. 業界最 Small size Ø3.0*1.5 Omni-directional (全指向性)ECM。 4. 6*1.5 & 4*1.5 SMD 全指向性麥克風。 5. 雙麥克風模組開發完成。 6. 開發低高度喇叭, 廣泛用於數位相機及 GPS 上。 7. 開發高音喇叭, 廣泛運用於 GPS 及工業機器等警報設備。 8. 開發大外徑喇叭, 可廣泛用於電玩及工業機器等警報設備。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1) 行銷策略

- A. 經銷商的管理策略: 為針對市場的無國界, 自今年起改變與經銷商的合作方式, 取消所有獨家經銷, 開放市場吸引更多潛在客戶, 爭取更大客群。
- B. 新客戶的開發: 目前在日本市場數位相機產業、歐洲汽車產業及美洲家電產業的開發, 已具初步的結果, 期能在近期能有亮眼的成績。
- C. 全方位在既有 IT、手機通訊、影音產品、數位相機及車用警示系統等市場之深耕。
- D. 引進國外大廠手機用相關零組件, 供國內手機製造廠設計用。
- E. 運用志豐電聲零件之基礎, 延伸為音箱喇叭及電聲成品之完整解決方案提供者。

(2) 經營管理

- A. 建立企業內知識管理系統。
- B. 化人力資源管理, 培養優秀人才。
- C. 強調服務策略之顧客中心導向。

(3) 研究開發

- A. 開發多樣化及綠色環保產品, 建立完整產品線。
- B. 掌握通訊市場產品走勢, 據以規劃產品研發方向。
- C. 以研發專長滿足客戶 ODM/OEM 需求。
- D. 建立研發技術全面性之解決方案, 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

2. 長期計畫:

(1) 行銷策略

- A. 海外行銷點的設立: 無論是技術支援、產品交期等, 客戶對及時性的服務需求日趨明顯, 為因應客戶對 Just-in-time 的需求, 設立海外行銷點為一長程規劃, 以縮短與客戶的距離及加強競爭力。
- B. 強化更多樣產業別的推廣: 目前國際營業行銷主力在運輸工具及家電產業, 長程目標為透過目前來自不同產業別(如: 醫療器材、通訊產業、數位科技產業等)的客戶, 強化志豐的形象及行銷, 以拓展市場佔有率。
- C. 擴大國內手機市佔率, 並佈局電聲零件及成品的國際手機客群。
- D. 延伸台灣 LCD TV 成功經驗, 成為全球知名 LCD TV、PDP TV 音箱喇叭知名廠商。
- E. 納入耳機線組成品開發推廣, 提高產品線與客戶市場整合, 提高附加價值與營收毛利表現。

(2) 經營管理

- A. 建立企業優質文化, 以誠信、創新、追求卓越為企業文化。
- B. 推動企業電子化, 做為國際化策略之基礎。

(3) 研究開發

- A. 與客戶密切互動, 了解客戶需求, 縮短開發往返時程。
- B. 建立應用導向的研發團隊, 以開發具市場利基之先進產品。
- C. 致力前端技術研發, 縮短研發及量產時程。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95 年度主要商品 (服務) 之銷售 (提供) 地區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94 年		95 年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10,661	15.22	123,314	14.91	
外銷	亞洲	466,860	64.22	517,870	62.61
	歐洲	86,159	11.85	103,498	12.51
	美洲	56,823	7.82	76,042	9.19
	大洋洲	5,303	0.73	6,386	0.77
	其他地區	1,137	0.16	37	0.01
外銷小計	616,282	84.78	703,833	85.09	
合計	726,943	100.00	827,147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電聲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主要產品包括蜂鳴器、麥克風及喇叭，其應用範圍含蓋：通訊產品、消費性電子、資訊、家電、汽車電子、保全、醫療、工業設備…等運用市場相當廣泛，國內(大中華區)消費性電子市佔率由10%提升至30%；日本數位相機市佔率由15%提升至25%，而其他家電,汽車電子,IT等運用產業亦因新產品積極推出,而穩定成長中。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由於所研發生產之電聲產品符合近年蓬勃成長之影音電子消費市場與汽車電子商機。以手機為例，全球 2005 年 7.5 億支，2006 年 9.6 億支，2007 年預估 11.07 億支；數位相機全球 2005 年有 10,000 萬台，2006 年 11,178 萬台，2007 年預估 12,682 萬台。

4. 競爭利基

- (1) 產品自主研發設計及取得多項產品專利。
- (2) 產品品質具國際標準。
- (3) 研發製造經驗豐富，產品線完整。
- (4) 製程彈性化及交期迅速。
- (5) 具 RD 背景之 FAE。
- (6) 高度垂直整合的生產能力。
- (7) 全球行銷佈局及擁有一流的關鍵顧客群。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以手機為全球最大消費性電子產品，國際大廠與台灣手機合作關係密切，因此採購零組件本土化策略，對電聲產品需求日益增加。
- B. 志豐電子以自有品牌行銷全球，客群多為世界知名廠商，直接或間接合作者如 Panasonic、Nikon、Pentax、Radioshack、Daewoo、Hyundai、Toyota、JVC、Canon、Ricoh、Kodak、GE、Sanyo、廣達、華碩、明基、羅技、普立爾、華寶等。提供客戶產品設計服務如 OEM、ODM 等開發。
- C. 整合原本電聲零件之優良基礎，往電聲成品音箱喇叭與有線耳機發展，使相關上下游整合與運用市場的掌握有利基。

(2) 不利因素

- A. 同業競爭日趨白熱化，多赴大陸設廠，使產品品質及價格出現高度

競爭，加上大陸本土電聲零組件廠亦持續成長中，掌握當地人才及製造優勢以低價搶單，相對台灣廠商逐漸失去低價位之產品優勢。另外對於上游原物料的波動，易造成成品及出貨壓力。

因應對策：

- (1) 加強產品客製化能力，並依據客戶機構需求，組裝的搭配性考量設計，並提供客戶產品加值服務。後續除現有研發電聲零件外，也將陸續研發電聲相關類的成品，如、藍芽立體耳機，重新調整生產線的生產模式，以便日後跨足成品生產。
- (2) 定期與供應商協議成本管理計劃，要求供應商以季度進行合理調降。
- (3) 將部份零件標準化（如音圈、華司、磁石、蜂鳴片...等），以增加其共用性降低公司採購成本與庫存。
- (4) 提升自製之製程能力如繞線及射出等，減少對特定供應商的依賴。
- (5) 強化產線自動化的提升與生產治、工具的設計導入，不斷加強垂直整合及自動化的能力及比例，以增加生產的效能、產品品質穩定性與一致性。

B. 電聲產品主要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由於其產品生命週期短，變化快速且零組件無統一規格之特性，致使產品研發壓力頗鉅。因此需要有快速之產品開發能力，以應付客戶之需求。

因應對策：

- (1) 強化 FAE 之功能，自開發階段即取得客戶產品的規格，與客戶共同討論設計方向及技術交流，提供客戶電聲的專業諮詢，並為客戶解決應用上的問題及產品量產之技術諮詢提供，提早取得或影響客戶設計規格，可以加速客規產品之開發時程。
- (2) 透過自行發展的產品開發 e 化系統資料庫，有效縮短新品開發時程。
- (3) 使用 CAD(Computer Aided Design)、CAE(Computer Aided Engineering)、CAM(Computer Aided Manufacturing)系統化電腦輔助開發系統設計及模擬，搭配 CNC 自動車床及 Vertical Mill 可以快速產生實體模型供驗證，以減少錯誤率與縮短樣品開發時程，加速原型製樣能力。
- (4) 完整量測設備能確實驗證顧客需求。

(5)齊全的信賴性環測設備（溫度循環機、溫度衝機、震動機、鹽霧試驗機、喇叭壽命測試機）、環保 RoHS 檢測設備。

C. 台灣電聲人才不足，國內學校無專業科系，因此對於留住及招攬培養研發人才較不易，相關經驗累積需要長時間。

因應對策：

留住研發人才方面：

- (1)以關鍵客戶為主提昇產品多元化及領先性，創造研發創新與挑戰的價值，使研發人員得到自我肯定及專業提昇的環境。
- (2)收集並參考產業研發薪資與福利，並進行調整與晉升。
- (3)有系統的在職訓練體系。
- (4)研發激勵獎金制度規劃與執行。
- (5)專利創新獎金制度。

招攬培養人才方面：

- (1)健全設計系統及資料庫，有系統的累積電聲研發與產品發展經驗，縮短新進研發人員的養成時間。
- (2)產學合作，與電聲相關之科系積極進行產學合作，提高專案研究量，擴展商品化的機會。
- (3)透過招聘新員、國防訓儲役申請、人力銀行人力資料庫尋找研發人才。
- (4)業務、研發分別就市場面規劃中長期研發佈局與明確目標。
- (5)本公司持續發展研發訓練體系，並於學校電子電機科系擴大進行產學合作專案，提供優良學生研究獎學金，以擴大研發人才取得的根基。
- (6)積極配合產業屬性與垂直整合規劃，透過企業合併或與研發中心、研發工作室進行相關合作計劃。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1) 蜂鳴器系列：

蜂鳴器(Buzzer)種類分為二種，一為壓電式蜂鳴器、二為電磁式蜂鳴器。蜂鳴器主要為發出特定聲響，特性為聲音大聲且省電，加上設計容易及使用方便，因此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凡舉工業儀器、家電、資訊、保全、汽車、通訊等皆可應用到 Buzzer 電聲產品，家電中如微波爐、電鈴、門禁系統、洗衣機、冷氣機面板；資訊產品如電腦中的主機板、手持式裝置 PDA、MP3、數位相機等皆有應用。

(2) 揚聲器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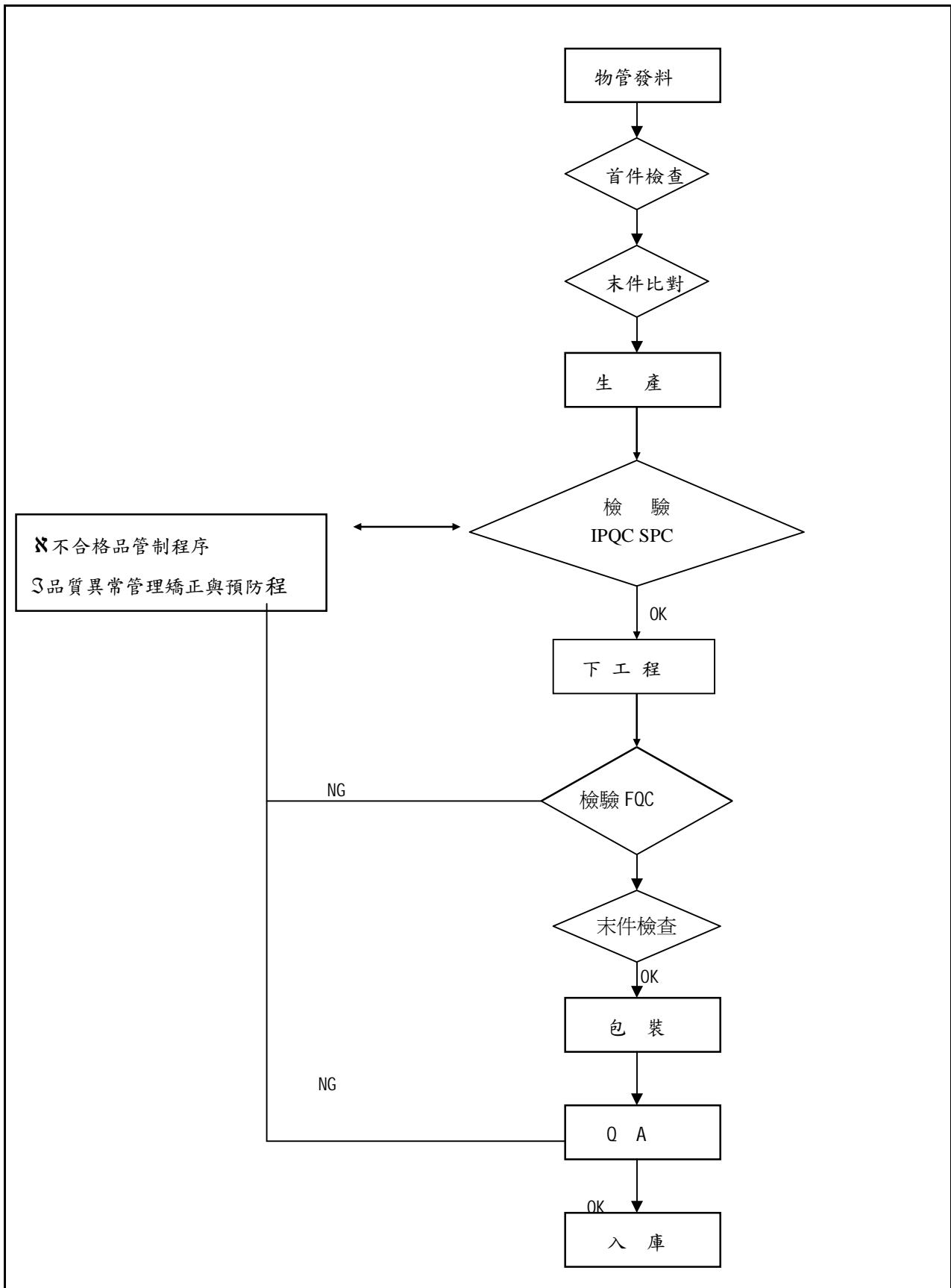
揚聲器(Speaker)俗稱為喇叭，主要功能為發出聲音，用於音響系統、電話答錄機、多媒體電腦、行動電話、電子用典、筆記型電腦及 MP3、數位相機/數位攝影機、衛星定位、高速公路收費系統與 GAME 遊戲機 PSP 等。

(3) 壓電式警報器: 交通工具警報器、家庭防盜、工業警報器。

(4) 麥克風系列：

麥克風(Microphone)，主要功能為接收聲音，應用範圍有電話機、行動電話、無線耳機(Handsfree)、錄音筆、醫療器材(電子助器)、電腦週邊(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多媒體、視訊會議)、通訊系統(無線電)、視訊系統等。

2. 主要產品之製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設計生產之電聲產品，其主要原料有塑膠及金屬外殼、電路板、振動模片、電子零件等，國內外材料來源穩定。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相關資料如下：

單位：%

項目 \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毛 利 率	28.16%	32.17%
變 動 率	—	14.24%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穩定無重大之變化，其變動率均未超過 20%		

5.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單

單位：仟元

項目	94 年度			95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1	AURORA	382,820	74.52%	AURORA	487,398	86.74%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A. AURORA 係為本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由於本公司經營模式係以母公司負責產品之銷售及研發，透過第三地投資之大陸子公司則負責產品生產及生產所需之原料的採購。95 年度由於本公司於日本數位相機市場開發有成，業績大幅成長，故對子公司進貨隨之增加。

(2) 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無。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本公司基於生產成本考量，94 年下半年度起產品全數委由子公司生產，致本公司 95 度生產量值均較前一年度大為下滑。

單位：千 PCS/仟元

生 產 量 值	年 度	94 年度			9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電磁式蜂鳴器		82	79	171	26	22	27
壓電式蜂鳴器		50	45	690	85	78	860
駐極式麥克風		64	57	347	4	4	57
喇叭		10	10	620	1	1	21
其他		2,795	2,793	7,304	789	788	9,161
合 計		3,001	2,984	9,132	905	893	10,126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 PCS/仟元

銷 售 量 值	年 度	94 年度				95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商品									
電磁式蜂鳴器		4,669	29,528	10,954	67,176	12,577	78,621	5,336	33,742
壓電式蜂鳴器		1,481	24,248	11,223	230,813	12,631	223,481	1,523	23,773
駐極式麥克風		834	8,708	9,382	100,984	15,763	175,042	945	11,365
喇叭		931	15,699	12,410	157,058	12,928	156,507	1,648	27,874
其他		4,065	32,478	12,745	60,251	6,018	70,182	1,896	26,560
合 計		11,980	110,661	56,714	616,282	59,917	703,833	11,349	123,314

三、從業員工資訊

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94 年度	9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96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間 接 人 工	93	89	82
	直 接 人 工	0	0	0
	合 計	93	89	82
平 均 年 齡		35.5	35.5	37.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3	4.3	5.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碩 士	11	14	15
	大 專	57	58	51
	高 中	22	17	16
	高 中 以 下	3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為一般製造商，法令並無規定需申請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故不適用。
2. 列示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本公司主要在產品的產製過程中並無環境污染的情形發生，故不適用。
3.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任何環境污染糾紛事件。
4.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A. 職工福利委員會：

- (A) 生日禮金
- (B) 生育、婚喪喜慶等禮金
- (C) 國內及國外旅遊補助
- (D) 不定期小型活動補助
- (E) 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三節禮金
- (F) 住院慰問金：員工本人及直系親屬或配偶因生病或意外住院者，由職委會派員代表公司到場慰問並致送住院慰問金或等值禮品。

B. 公司提供：

- (A) 資深員工久任(黃金金飾)/離職金獎勵
- (B) 團體意外險
- (C) 年終獎金
- (D) 績效獎金(依營運績效而定)
- (E) 員工分紅(依公司章程而定)
- (F) 行政急難救助
- (G) 教育訓練補助/EMBA 就學補助
- (F) 部門聯誼活動補助
- (I) 依勞基法規定，每月退休準備金提撥
- (J) 年度健康檢查
- (K) 公司週年慶/年終摸彩餐會

C. 政府法令：

- (A) 勞健保依法令規定投保
- (B) 員工遇職業傷病時，依勞基法補償
- (C) 其餘皆依勞基法令及勞健保條例辦理。

(2) 員工進修及訓練辦法

為培育各階層人才，激發員工工作潛能，以達成工作目標。本公司特訂定完整詳盡之員工進修及訓練辦法，有計劃的實施各項訓練課程，務使全體員工均具有適當能力以執行工作。為確保訓練有效性，茲將訓練體系規範為：課程訓練、工作中學習，並鼓勵員工自我學習，以達人才培育、能力提昇及經驗傳承之訓練目標。本公司期許能透過完善之員工進修與訓練體制，培養各項工作所需之人才，確保產品品質，提昇作業效能。並藉此取得顧客信賴，達成顧客、股東、公司、員工四方均贏之卓越成效。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原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選擇舊制員工每月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二至五，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中央信託局「退休基金」專戶。選擇新制員工及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新進員工，每月皆依照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提繳並存入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中。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措施情形

本公司自成立迄今，勞資間均能和諧相處，依法定期舉行勞資會議，共同為發展所營事業貢獻力量，並無發生糾紛及遭受損失情事。今後仍將加強勞資間之溝通，以消弭可能發生之糾紛；希望藉由本公司之各種努力，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之認知，使公司各項業務工作順利推動。

2.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從設立至今，並尚無發生勞資糾紛等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佣金合約	KK ROCKY CPS	93.01.01~雙方未提出 終止合作前均持續有效	佣金計算方式	無
佣金合約	EATON	94.01.01~雙方未提出 終止合作前均持續有效	佣金計算方式	無
佣金合約	PMI	94.05.01~雙方未提出 終止合作前均持續有效	佣金計算方式	無
佣金合約	UNIQUE SOUND	94.10.01~雙方未提出 終止合作前均持續有效	佣金計算方式	無
佣金合約	KK ROCKY CPS	96.10.01~97.09.30	佣金之外每季另支業務 推廣費	無
佣金合約	FLEXTRONICS	96.01.08~雙方未提出 終止合作前均持續有效	佣金計算方式	
借款合約	台灣銀行	95.09.15~96.09.14	短期借款額度	無
借款合約	遠東銀行	95.06.30~96.06.29	短期借款額度	無
專利合約	台一國際專利法事務所	95.11.14雙方未提出終 止合作前均持續有效	網路影音盒, 委任台一 申請專利	無
其他合約	艾睿電子	96.04.23雙方未提出終 止合作前均持續有效	指訂貨運委託提貨, 及 產品不被轉口或賣給第 三地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項 目		95 年	94 年	93 年	92 年	91 年
流動資產		323,752	256,578	213,779	228,299	236,644
基金及投資		178,361	101,291	62,905	45,131	40,698
固定資產		92,047	106,989	112,689	123,462	131,141
其他資產		16,792	6,764	16,747	22,103	17,335
資產總額		610,952	471,622	406,120	418,995	425,81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4,466	141,921	106,695	137,207	150,404
	分配後	(註2)	161,853	127,991	137,207	150,404
長期負債		—	—	—	—	8,400
其他負債		3,498	165	128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7,964	142,086	106,823	137,207	158,804
	分配後	(註2)	162,018	128,119	137,207	158,804
股本		304,200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資本公積		20,800	278	278	278	1,51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5,544	69,045	42,221	21,930	4,988
	分配後	(註2)	30,913	20,925	21,930	4,98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444	213	(3,202)	(420)	51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42,988	329,536	299,297	281,788	267,014
	分配後	(註2)	309,604	278,001	281,788	267,014

註 1：本公司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民國 95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95 年	94 年	93 年	92 年	91 年
營業收入淨額	827,147	726,943	568,052	542,275	461,732
營業毛利	266,175	204,639	175,586	161,008	138,772
營業損益	91,167	53,950	38,039	21,907	15,38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5,442	23,917	3,811	6,971	3,493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5,347	19,233	16,529	15,488	27,86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11,262	58,634	25,321	13,390	(8,98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84,631	48,120	20,291	16,942	(3,264)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84,631	48,120	20,291	16,942	(3,264)
每股盈餘(元)	2.93	1.85	0.78	0.65	(0.13)

註 1：本公司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說明
91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譚清、林春枝	無保留意見	
92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譚清、林春枝	無保留意見	
93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譚清、林春枝	無保留意見	
94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譚清、林春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4 年度財務報表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
95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孟達、張亞荃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95 年	94 年	93 年	92 年	9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49	30.13	26.30	32.75	37.2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81.26	308.01	265.60	228.24	210.0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6.85	180.79	200.36	166.39	156.35	
	速動比率	188.32	169.82	172.99	130.97	125.09	
	利息保障倍數	402.02	83.70	21.21	5.22	(1.8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2	5.81	5.88	6.06	6.41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74.19	62.82	62.07	60.23	56.94	
	存貨週轉率(次)	41.13	25.87	11.07	8.97	8.1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72	8.00	9.61	9.04	9.43	
	平均售貨日數	8.87	14.11	32.97	40.69	45.0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8.99	6.79	5.04	4.39	3.5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5	1.54	1.40	1.29	1.0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67	11.09	5.15	4.57	(0.2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91	15.30	6.98	6.17	(1.22)	
	占實收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29.97	20.75	14.63	8.43	5.92
		稅前純益	36.58	22.55	9.74	5.15	(3.46)
	純益率(%)	10.23	6.62	3.57	3.12	(0.71)	
每股盈餘(元)	2.93	1.85	0.78	0.65	(0.1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0.10	60.89	78.10	8.31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4.48	81.84	146.82	120.03	89.5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61	18.58	24.67	3.65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9	1.68	1.97	2.90	3.70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3	1.17	1.2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經營能力及獲利能力方面：95 年度較 94 年度變動增加，主要係 95 年度日本區業務成長，致使營收淨額成長，毛利及純益皆增加及 95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取得資金 46,800 仟元所致。							
2. 現金流量方面：95 年度較 94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係 95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流入數較以前年度平均值大幅增加所致。							

註 1：本公司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款項)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5) 平均售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年度財務報表，經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孟達會計師及張亞荃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審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報請鑒核。

此致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張裕銘

簡岳雄

莊金環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四 月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暨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結果及現金流量。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依規定另行編製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76號4樓
電話：(02)2515-0130

原證期會：台財證(六)第0930103472號
核准文號

金管會：金管證(六)第0950102776號
核准文號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一日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95. 12. 31		94. 12. 31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95. 12. 31		94. 12. 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12	流動資產					21-22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二及四)	\$ 120,432	20	\$ 70,806	15	2100	短期借款(註四及六)	\$ —	—	\$ 13,500	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註二及四)	13,082	2	11,111	3	2140	應付帳款	17,608	3	13,161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註二及四)	173,948	29	138,410	29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註五)	94,056	15	71,332	15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二、五及十一)	1,310	—	9,855	2	2160	應付所得稅(註二及四)	8,565	1	7,345	2
120-121	存貨淨額(註二及四)	12,877	2	14,403	3	2170	應付費用	33,473	5	28,458	6
125-126	預付款項	1,148	—	1,162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註五)	7,499	1	986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註二及四)	955	—	10,831	2	228-229	其他流動負債	3,265	1	7,139	1
	流動資產合計	323,752	53	256,578	54		流動負債合計	164,466	26	141,921	30
14-	基金及投資：(註二、四及十一)					28-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8,361	29	99,447	21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註二及四)	3,384	1	—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844	1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14	—	165	—
	基金及投資合計	178,361	29	101,291	22		其他負債合計	3,498	1	165	—
15-16	固定資產(註二、四、五及六)						負債合計	167,964	27	142,086	30
	成 本										
1501	土 地	58,233	10	67,259	14	3-	股東權益(註二及四)				
1521	房屋及建築	31,172	5	37,219	8	31-	股 本				
1531	機器設備	18,992	3	19,124	4	3110	普通股股本	304,200	50	260,000	55
1551	運輸設備	1,851	—	1,851	1	32-	資本公積				
1561	辦公設備	15,587	3	14,582	3	3210	發行溢價	20,800	3	—	—
1681	其他設備	5,550	1	5,450	1	3260	長期投資	—	—	278	—
	成本合計	131,385	22	145,485	31		資本公積合計	20,800	3	278	—
15x9	減：累計折舊	(39,481)	(7)	(38,496)	(8)	33-	保留盈餘				
1672	預付設備款	143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557	2	4,745	1
	固定資產淨額	92,047	15	106,989	2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02	1	3,202	1
17-	無形資產(註二)	574	—	953	—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102,785	17	61,098	13
18-	其他資產						保留盈餘合計	115,544	20	69,045	15
1810	閒置資產(註二及四)	13,884	2	—	—	3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	251	—	259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註二及四)	2,444	—	213	—
1830	遞延費用	2,083	1	1,575	—		股東權益合計	442,988	73	329,536	7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註二及四)	—	—	3,977	1						
	其他資產合計	16,218	3	5,811	1						
	資產總額	\$ 610,952	100	\$ 471,62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610,952	100	\$ 471,622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科 目	95 年 度		9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註二)	\$ 843,248	102	\$ 730,693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2,006)	(1)	(3,132)	(1)
4190	銷貨折讓	(4,095)	(1)	(618)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827,147	100	726,943	100
5110	營業成本(註二、四及五)	(561,023)	(68)	(522,267)	(72)
5910	營業毛利	266,124	32	204,676	28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14)	(—)	(165)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65	—	128	—
	調整後營業毛利	266,175	32	204,639	28
61-63	營業費用 (註二及四)				
6100	推銷費用	(78,638)	(9)	(66,144)	(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1,949)	(9)	(61,765)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421)	(3)	(22,780)	(3)
	營業費用合計	(175,008)	(21)	(150,689)	(21)
6900	營業淨利	91,167	11	53,950	7
71-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148	—	635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註二及四)	20,408	3	15,602	2
7160	兌換利益(註二)	442	—	4,755	1
7480	什項收入	2,444	—	2,925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5,442	3	23,917	3
75-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77)	(—)	(709)	(—)
7522	其他投資損失(註二及四)	(—)	(—)	(6,963)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83)	(—)	(201)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註二)	(2,910)	(1)	(9,129)	(1)
7630	減損損失(註二及註四)	(1,379)	(—)	(—)	(—)
7880	什項支出	(398)	(—)	(2,231)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347)	(1)	(19,233)	(2)
7900	稅前淨利	111,262	13	58,634	8
8100	所得稅費用 (註二及四)	(26,631)	(3)	(10,514)	(1)
9600	本期淨利	\$ 84,631	10	\$ 48,120	7
	每股盈餘 (註二及四)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	\$ 3.85	\$ 2.93	\$ 2.26	\$ 1.85
	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 2.11	\$ 1.7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合 計
	股 本	長期投資	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 保留盈餘		
民國 94 年 01 月 01 日餘額	\$ 260,000	\$ 278	\$ —	\$ 2,716	\$ 420	\$ 39,085	(\$ 3,202)	\$ 299,29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029	—	(2,029)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782	(2,782)	—	—
現金股利	—	—	—	—	—	(18,200)	(18,200)	(18,200)
員工紅利	—	—	—	—	—	(2,322)	(2,322)	(2,322)
董監事酬勞	—	—	—	—	—	(774)	(774)	(774)
民國 94 年度稅後淨利	—	—	—	—	—	48,120	—	48,120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3,415	3,415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0,000	278	—	4,745	3,202	61,098	213	329,53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812	—	(4,812)	—	—
現金股利	—	—	—	—	—	(18,200)	(18,200)	(18,200)
股票股利	15,600	—	—	—	—	(15,600)	—	—
員工股票紅利	2,600	—	—	—	—	(2,600)	—	—
董監事酬勞	—	—	—	—	—	(1,732)	(1,732)	(1,732)
現金增資	26,000	—	20,800	—	—	—	—	46,800
民國 95 年度稅後淨利	—	—	—	—	—	84,631	—	84,631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2,231	2,231
長期投資股權認列調整數	—	(278)	—	—	—	—	—	(278)
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4,200	\$ —	\$ 20,800	\$ 9,557	\$ 3,202	\$ 102,785	\$ 2,444	\$ 442,98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 度	9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84,631	\$ 48,120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3,655	2,688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7,052	7,51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10	9,129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	1,606
其他投資損失	—	6,963
減損損失	1,379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0,408)	(15,60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83	201
處分投資利益	(—)	(29)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971)	3,851
應收帳款增加	(39,193)	(55,41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13,6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8,545	4,621
存貨(增加)減少	(1,384)	2,440
預付款項減少	14	2,07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140)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17,237	3,03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447	(7,818)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22,724	46,313
應付所得稅增加	1,220	2,921
應付費用增加	5,015	6,10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513	(48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874)	4,686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增加(減少)	(51)	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8,844</u>	<u>86,42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交易為目的金融資產增加	(—)	(52,500)
處分交易為目的金融資產價款	—	52,529
專利權增加	(—)	(73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56,088)	(26,332)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5,363)	(3,87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26	1,472
存出保證金減少	8	434
遞延費用增加	(1,569)	(5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2,586)</u>	<u>(29,513)</u>

(接 下 頁)

(承 前 頁)

	95 年 度	94 年 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3,500)	(16,500)
發放現金股利	(18,200)	(18,200)
發放員工紅利	(—)	(2,322)
董監事酬勞	(1,732)	(774)
現金增資	46,8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368	(37,7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49,626	19,1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806	51,6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0,432	\$ 70,80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8,174	\$ 4,667
本期支付利息費用(不含利息資本化金額)	\$ 282	\$ 72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8 年 7 月 24 日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設立，主要係從事電磁式蜂鳴器、壓電陶瓷蜂鳴器、警報器、電子防盜器、電子音樂盒等及有關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之股票自民國 93 年 6 月 24 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買賣中心興櫃股票掛牌買賣，並於民國 96 年 2 月 8 日起轉至上櫃股票掛牌買賣。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89 人及 9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採權益法為評價基礎者，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二)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以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三) 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或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小之短期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商業本票。

(四) 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類別。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係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含)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係依據本公司持有之目的與意圖分列為短期或長期股權投資。短期投資係投資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日後若市價回升，則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損失範圍內認列當期回升利益；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開放型信託基金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值為市價；長期投資係持有

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低於 20%且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市價低於成本所產生之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減項，市價之取決係以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公開市場平均收盤價為市價；如被投資公司非為上市(櫃)公司，採成本法評價。當被投資公司股票發生持久性之大幅下跌或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則承認其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

(五)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六) 存貨淨額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時之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以上，或未達 20%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因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發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則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八) 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購置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惟得依法辦理重估價。重大之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因購置固定資產以迄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科目。處分固定資產之損失列為當年度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除土地外，所有固定資產皆予以提列折舊，折舊係參酌行政院頒行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年限，採平均法計算，並預留一年折舊額為殘值。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且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依預估可使用年數續提折舊。

除土地外，所有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直線法依下列估計使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5年
機器設備	5~15年
運輸設備	5~8年
辦公設備	3~13年
其他設備	2~11年

(九) 無形資產

係取得生產技術所支付之權利金，自開始運用該製造技術生產日起，按3年至5年以平均法分年攤銷。

(十)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依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十一) 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十二) 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會計處理，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以

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並依該公報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以及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其中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採直線法攤銷，退休金損益則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當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發生縮減時，應將縮減利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此項採確定提撥退休金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繳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列為當期費用。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列外，應另就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費用，上項差額，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稅額於發生年度認列。

(十四)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於收入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六) 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暨適用新修訂之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及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前述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之損益表及股東權益並無影響。
2. 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詳附註二(四)之說明。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財務報表部份科目已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三十六號予以重分類。
3. 本公司自編製民國 94 年度財務報表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已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進行減損測試，結果並無應予以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95. 12. 31	94. 12. 31
零 用 金	\$ 311	\$ 206
支 票 存 款	113	183
活 期 存 款	10,224	3,443
外 幣 存 款	32,092	53,834
定 期 存 款	77,692	13,140
	<u>\$ 120,432</u>	<u>\$ 70,806</u>

(二) 應收票據淨額

	95. 12. 31	94. 12. 31
非 關 係 人	\$ 13,082	\$ 11,111
減：備抵呆帳	(—)	(—)
	<u>\$ 13,082</u>	<u>\$ 11,111</u>

(三) 應收帳款淨額

	95. 12. 31	94. 12. 31
非 關 係 人	\$ 184,220	\$ 146,483
減：備抵呆帳	(10,272)	(8,073)
	<u>\$ 173,948</u>	<u>\$ 138,410</u>

(四) 存貨淨額

	95. 12. 31	94. 12. 31
商 品	\$ 10,986	\$ 13,776
原 料	3,716	7,200
物 料	—	577
在 製 品	30	960
製 成 品	3,270	6,984
	18,002	29,497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125)	(15,094)
淨 額	<u>\$ 12,877</u>	<u>\$ 14,403</u>
投 保 金 額	<u>\$ 20,000</u>	<u>\$ 60,000</u>
質 押 情 形	<u>無</u>	<u>無</u>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95. 12. 31			94. 12. 31		
	原 始 投 資 成 本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原 始 投 資 成 本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採權益法評價：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 136,052	100.00%	\$ 121,005	\$ 79,964	100.00%	\$ 59,954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26,329	100.00%	57,356	26,329	100.00%	39,493
	<u>\$ 162,381</u>		<u>\$ 178,361</u>	<u>\$ 106,293</u>		<u>\$ 99,447</u>

1.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根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收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5 年度		94 年度	
	投 資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投 資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 2,269	\$ 2,694	\$ 13,091	\$ 2,311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18,139	(276)	2,511	1,104
	<u>\$ 20,408</u>	<u>\$ 2,418</u>	<u>\$ 15,602</u>	<u>\$ 3,415</u>

2. 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長期股權投資之內容，請詳附註十一。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 12. 31		94. 12. 31	
非流動項目：				
LTC CO., LTD 股票	\$	1,844	\$	1,844
減：累計減損	(1,844)	(—)
	<u>\$</u>	<u>—</u>	<u>\$</u>	<u>1,844</u>

1. 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財務報表配合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予以重分類。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之長期投資中，原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 1,844 仟元，全數重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投資之 LTC CO., LTD 原採權益評價，嗣因該公司於民國 9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致持股比例降為 16.80%而改採以成本衡量。本公司於 94 年度依該公司提供之財務報表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有減損跡象，且回覆之希望甚小，故依

其自結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認列永久跌價損失 6,963 仟元，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又該公司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累積嚴重虧損並實際停止營運。依此，本公司依帳面成本 1,844 仟元及其所認列之資本公積 278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 187 仟元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1,379 仟元。

(七) 固定資產/閒置資產

1.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2.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已投保保額分別為 81,380 仟元及 83,559 仟元。

(八) 短期借款

	95. 12. 31	94. 12. 31
抵 押 借 款	\$ —	\$ 13,500
利 率 區 間	—	2.30%

1.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2.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金融機構授予本公司借款額度尚未動支者分別為 185,000 仟元及 171,500 仟元。

(九) 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會計處理，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者，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有關退休金資訊揭露如下：

1. 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服務成本	\$ 162	\$ 946
利息成本	640	66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94)	(459)
過渡性淨資產攤銷數	65	65
淨退休金成本	\$ 373	\$ 1,221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95. 12. 31	94. 12. 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5,635)	(\$ 8,497)
非既得給付義務	(9,516)	(7,458)
累積給付義務	(15,151)	(15,95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730)	(2,320)
預計給付義務	(17,881)	(18,275)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1,588	19,773
提撥狀況	3,707	1,49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969	1,034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107)	(1,848)
預付退休金	\$ 1,569	\$ 684

3. 既得給付

	95. 12. 31	94. 12. 31
既得給付	\$ 6,143	\$ 9,395

4. 公司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95. 12. 31	94. 12. 31
折現率	3.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50%	2.50%

5. 退休準備金提撥及支付情形：

	95年度	94年度
提撥	\$ 1,258	\$ 1,553
支付	\$ —	\$ —

6.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916 仟元及 1,260 仟元。

(十) 股東權益

1. 股本

民國 95 年 6 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18,200 仟元(含員工紅利 2,600 仟元)，發行新股 1,820 仟股，經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一字等 0950125116 號函核准，並於民國 95 年 9 月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 95 年 6 月 8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26,000 仟元，發行新股 2,600 仟股，每股 18 元溢價發行，經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一字等 0950125116 號函核准在案，並於民國 95 年 8 月辦妥變更登記。

經上述增資後，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398,000 仟元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304,200 仟元及 26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分 30,420 仟股及 26,000 仟股。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95.12.31	94.12.31
長期投資	\$ —	\$ 278
發行溢價	20,800	—
	<u>\$ 20,800</u>	<u>\$ 27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時，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行撥充資本，每次得轉增資之金額應視獲利情形決定，並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例。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股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

以上時，得由股東會決議，於不超過其中半數之範圍內將其撥充資本。

4.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時，得令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提列一定比率之特別盈餘公積；另依證期會(89)台財證(一)第 100116 號函規定就發生年度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5. 未分配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 5%、董監事酬勞不得超過 5%，其餘得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股息及紅利，以上分配比例，得經股東會同意調整之。

(2)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之需求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應為股東紅利總額 10%以上，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3)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民國 95 年 6 月 8 日及 94 年 6 月 30 日通過民國 94 年度及 93 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盈餘分派情形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94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9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812	\$ 2,029		
特別盈餘公積	—	2,782		
現金股利	18,200	18,200	\$ 0.70	\$ 0.70
股票股利	15,600	—	0.60	—
董監事酬勞	1,732	774	—	—
員工現金紅利	—	2,322	—	—
員工股票紅利	2,600	—	—	—

(4)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與股東會決議情形相同，民國 93 年度差異情形如下：

93 年度

	股東會決議	原董事會通過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實際配發數	擬議配發數		
董監事酬勞	\$ 774	\$ 774	\$ —	
員工現金紅利	2,322	2,322	—	
股東紅利		—	—	
現金	18,200	7,800	10,400	原股票股利改發現金
股票 (面額每股 10 元)	—	7,800 (7,800)	股利並增發 2,600 仟元現金股利

(5)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一)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95 年度			94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82,989	\$ 82,989	\$ 484	\$ 70,894	\$ 71,378
勞健保費用	—	4,983	4,983	48	3,719	3,767
退休金費用	—	4,174	4,174	14	2,799	2,813
其他用人費用	—	4,068	4,068	46	3,494	3,540
	\$ —	\$ 96,214	\$ 96,214	\$ 592	\$ 80,906	\$ 81,498
折舊費用	\$ —	\$ 5,562	\$ 5,562	\$ 224	\$ 6,209	\$ 6,433
攤銷費用	\$ —	\$ 1,441	\$ 1,441	\$ 13	\$ 1,018	\$ 1,031

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本公司因閒置資產提列之折舊分別為 49 仟元及 51 仟元。

(十二) 所得稅

1.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為 25%。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5 年 度	94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9,394	\$ 7,482
遞延所得稅費用	17,237	3,032
所得稅費用	\$ 26,631	\$ 10,514

2.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5 年 度	94 年 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27,805	\$ 14,649
投資抵減稅額	(4,768)	(3,555)
永久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	(8)	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518	40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6	8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3,078	(1,160)
所得稅費用	<u>\$ 26,631</u>	<u>\$ 10,514</u>

3.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項目如下：

	95. 12. 31	94. 12. 3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損失	\$ 2,965	\$ 1,98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741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42	4,448
投資抵減稅額	—	6,52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26
其他	200	373
小 計	<u>5,848</u>	<u>13,851</u>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855)	(2,64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993</u>	<u>11,211</u>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益	(38)	(380)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流動	<u>\$ 955</u>	<u>\$ 10,8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4,696	\$ 7,52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8,080)	(\$ 3,545)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非流動	<u>(\$ 3,384)</u>	<u>\$ 3,977</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10,544</u>	<u>\$ 21,373</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8,118</u>	<u>\$ 3,925</u>
備抵評價總額	<u>\$ 4,855</u>	<u>\$ 2,640</u>

4.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與應付所得稅調節如下：

	95 年 度	94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9,394	\$ 7,482
減：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6)	(88)
減：暫繳及扣繳稅款	(823)	(49)
應付所得稅	<u>\$ 8,565</u>	<u>\$ 7,345</u>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及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明細如下：

	95. 12. 31	94. 12. 31
(1) 未分配盈餘		
民國86年及其以前年度	\$ —	\$ —
民國87年及其以後年度	102,785	61,098
	<u>\$ 102,785</u>	<u>\$ 61,098</u>
(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211</u>	<u>\$ 7,408</u>
(3) 股東可扣抵稅額之扣抵比率 (95預計/94實際)	<u>5.07%</u>	<u>24.16%</u>

6. 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3 年度。

(十三) 每股盈餘

	95 年 度				
	金 額(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u>\$ 111,262</u>	<u>\$ 84,631</u>	<u>28,903</u>	<u>\$ 3.85</u>	<u>\$ 2.93</u>
	94 年 度				
	金 額(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u>\$ 58,634</u>	<u>\$ 48,120</u>	<u>26,000</u>	<u>\$ 2.26</u>	<u>\$ 1.85</u>
基本每股盈餘 - 追溯調整 屬於普通股股 東之本期純益	<u>\$ 58,634</u>	<u>\$ 48,120</u>	<u>27,820</u>	<u>\$ 2.11</u>	<u>\$ 1.73</u>

(十四)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95. 12. 31		94. 12. 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0,432	\$ 120,432	\$ 70,806	\$ 70,806
應收票據及款項	187,030	187,030	149,521	149,52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10	1,310	9,855	9,855
基金及投資	178,361	179,144	101,291	102,268
<u>負 債</u>				
銀行借款	—	—	13,500	13,5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1,664	111,664	84,493	84,493
其他各類應付款項	49,537	49,537	36,789	36,789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於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各類應付款項等。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及非流動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故以帳面價值衡量。
 - (4) 基金及投資如有市價可循時，則以該市場價值為公平價值。惟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被投資公司因股票未於公開發行市場交易，故以該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股權淨值為公平價值。
3. 本公司除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決定外，餘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均以評價方法估計為之。
4.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20,008 仟元及 70,417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0 仟元及 13,500 仟元。

5. 財務風險資訊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經過去之交易經驗判斷擬訂一定之外匯交易額度內承作，預期不致發生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3)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無。

(十五) 重分類

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金額已配合民國 95 年度之財務報表作適當重分類，惟此項重分類並不影響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以下簡稱 KINGSTATE)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以下簡稱 AURORA)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關係人名稱	95 年度		94 年度	
	金額	佔進貨 淨額%	金額	佔進貨 淨額%
AURORA	\$ 487,398	86.74	\$ 382,820	74.52

本公司代 AURORA 採購原料並以三角貿易方式購回成品，成品購價係以成本加成計價。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本公司代採購原料之金額分別為 14,320 仟元及 41,649 仟元，已於財務報表上沖銷，不視為本公司之銷貨收入。

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款項得與 AURORA 代購料之應收款項相互抵銷以餘額支付，應收付款項視其資金狀況採彈性收付款。

2. 財產交易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關係人 AURORA 之金額分別為 417 仟元及 999 仟元。

3. 代墊款項及應收/付款項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代關係人墊付費用及代為收取款項列示如下：

關係人名稱	95 年度	94 年度
代付款項：		
AURORA	\$ 29,764	\$ 29,982
代收款項：		
AURORA	\$ 1,843	\$ —
KINGSTATE	5,678	986
	\$ 7,521	\$ 986

4.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關係人交易所產生之應收付款項如下：

關係人名稱	95. 12. 31		94. 12. 31	
	金額	佔本公司 期末餘額%	金額	佔本公司 期末餘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AURORA	\$ —	—	\$ 5,654	58.20
應付帳款：				
AURORA	\$ 94,056	84.23	\$ 71,332	84.42
其他應付款：				
AURORA	\$ 835	11.13	\$ —	—
KINGSTATE	6,664	88.87	986	100.00
	\$ 7,499	100.00	\$ 986	100.00

5. 資金融通情形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度借予關係人無擔保無息之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95 年度		94 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AURORA	\$ —	\$ —	\$ 21,429	\$ —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提供資產予金融機構作為長期短期借款之質押擔保，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項 目	95.12.31	94.12.31
土 地	\$ 58,233	\$ 67,259
房 屋 及 建 築	20,970	26,920
閒 置 土 地	9,026	—
閒 置 房 屋 及 建 築	4,858	—
	<u>\$ 93,087</u>	<u>\$ 94,179</u>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受質押資產取得金融機構之授信額度及其使用情形，請詳附註四(八)。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無。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無。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前款第(1)~(9)項之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五。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四。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詳附表六。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詳附表七。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基本資料：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事項：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六。
 - (2)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詳附註五之(二)。
 - (3)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本公司主係經營蜂鳴器、警報器與喇叭等之製造及買賣，屬單一產業。
-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故不適用。
- (三) 外銷銷貨財務資訊：

地 區	95 年度		9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亞 洲	\$ 517,870	63	\$ 466,860	64
歐 洲	103,498	12	86,159	12
美 洲	76,042	9	56,823	8
大 洋 洲	6,386	1	5,303	1
其 他	37	—	1,137	—
	<u>\$ 703,833</u>	<u>85</u>	<u>\$ 616,282</u>	<u>85</u>

- (四) 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無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貸予他人 者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 融通資 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志豐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KK Rocky CPS	其他金融 資產-流動	\$ 3,416	\$ 636	3.00%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必要	銷貨 \$ 1,663 佣金支出 \$18,321	營運 週轉	\$ -	-	\$ -	\$ 44,299 (註 1)	\$ 88,598 (註 2)

註 1: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10%。

註 2: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20%。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1)	
股 票	LTC CO., LTD(註2)	本 公 司 之 被 投 資 公 司	長期股權投資	50,400	—	16.80%	—	
股 票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4,123,282	121,005	100.00%	121,612	
股 票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780,000	57,356	100.00%	57,532	

註1：長期股權投資若無市價可循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權淨值為市價。

註2：被投資公司 LTC CO., LTD 於民國 95 年 6 月公司已停止營運，本公司已依帳面價值 1,844 仟元提列 100%之減損損失。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之比率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	進貨	\$ 487,398	86.74%	註	註	註	\$ 94,056	84.23%	

註：本公司向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依產品規格而訂；另由於本公司代為採購材料或代墊部份費用，故一般係以應付帳款沖抵之，代墊款項餘額視該公司資金狀況彈性收付款。

附表四：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志豐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西薩 摩亞	各種投資事業	\$ 136,052	\$ 79,964	4,123,282	100%	\$ 121,005	\$ 2,057	\$ 2,269	—
志豐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英屬維 京群島	各種電子零件 之買賣業務	26,329	26,329	780,000	100%	57,356	18,156	18,139	—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東莞志豐 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 大陸	各種電子蜂 鳴器之產銷	68,370 US 2,096 仟元	43,697 US 1,321 仟元	—	100%	86,799	5,719	5,719	—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蘇州百豐 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 大陸	各種電子蜂 鳴器之產銷	31,365 US 960 仟元	US —	—	100%	27,818	(3,590)	(3,590)	—

附表五：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貸予他人者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對象與限額(註1)	對個別對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張家港志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6,594 US202,291.22	\$ 6,594 US 202,291.22	—	有資金融通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6,594 US 202,291.22	—	\$ —	\$ 44,299	\$ 88,598	

註 1: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10%。

註 2: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20%。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 收(付) 之比率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志豐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為其子公司	銷貨	\$ 487,398	89.07%	註	註	註	\$ (94,056)	(81.63%)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東莞志豐 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498,435	92.45%	註	註	註	65,935	94.87%	

註：本公司向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依產品規格而訂；另由於本公司代為採購材料或代墊部份費用，故一般係以應付帳款沖抵之，代墊款項餘額視該公司資金狀況彈性收付款。

附表七：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其子公司	\$ 94,056	—	—	—	\$ 94,056	—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同為控制 或從屬關 係之公司	65,935	—	—	—	65,935	—

註：本公司向子公司之進貨及子公司與孫公司間之進貨，價格依產品規格由雙方議定；另由於本公司代為採購材料或代墊部份費用，故一般係以應付帳款沖抵之，代墊款項餘額視該公司資金狀況彈性收付款。

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志豐電 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蜂 鳴器之產銷	\$68,370 (US\$ 2,096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3,697	\$ 24,673	\$ —	\$ 68,370	100%	\$ 5,719	\$ 86,799	\$ —
蘇州百豐電子 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蜂 鳴器之產銷	\$31,365 (US\$ 96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31,365	\$ —	\$ 31,365	100%	\$ (3,590)	\$ 27,818	\$ —
張家港志豐 科技有限公司 (註3)	石英振盪晶 體及石英晶 體振盪器	\$35,750 (US\$ 1,05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4,764	\$ —	\$ 5,678	\$ 29,086	100%	\$ —	\$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28,821	US\$ 4,691 仟元 (合約新台幣 152,908 仟元)	\$ 177,195

註1：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五)長期股權投資之查核說明。

註2：該投資損益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張家港志豐科技有限公司已於94年上半年度出售，出售價款為USD204,430元，截至95年12月31日止，尚在辦理法定股權移轉程序。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暨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結果及現金流量。

鼎 信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

會 計 師 ：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176 號 4 樓
電 話：(02)2515-0130

原證期會
核准文號：台財證(六)第 0930103472 號

金管會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第 0950102776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一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許宗評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95.12.31		94.12.31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95.12.31		94.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12	流動資產：					21-22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二及四)	\$ 157,779	24	\$ 76,283	15	2100	短期借款(註四及六)	\$ —	—	\$ 13,500	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註二及四)	14,468	2	11,603	3	2140	應付帳款	139,887	21	110,606	2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註二及四)	223,805	34	164,497	32	2160	應付所得稅(註二及四)	9,046	1	7,345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二、四及十一)	1,239	—	10,286	2	2170	應付費用	58,680	9	45,294	9
120-121	存貨淨額(註二及四)	92,167	14	82,978	16	228-229	其他流動負債(註五)	11,651	2	8,260	2
125-126	預付款項	6,777	1	6,401	1		流動負債合計	219,264	33	185,005	36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註二及四)	955	—	10,831	2						
128-129	其他流動資產(註五)	3,844	—	1,242	—	28-	其他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501,034	75	364,121	71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註二及四)	3,384	1	—	—
14-	基金及長期投資：(註二、四及十一)						負債合計	222,648	34	185,005	36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844	—						
	基金及投資合計	—	—	1,844	—	3-	股東權益：(註二及四)				
15-16	固定資產：(註二、四及六)					31-	股本				
	成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04,200	46	260,000	51
1501	土地	58,233	9	67,259	13						
1521	房屋及建築	31,172	5	37,219	7	32-	資本公積				
1531	機器設備	55,473	8	48,759	10	3210	發行溢價	20,800	3	—	—
1551	運輸設備	5,373	1	3,891	1	3260	長期投資	—	—	278	—
1561	辦公設備	30,556	4	20,295	4		資本公積合計	20,800	3	278	—
1631	租賃改良	16,280	2	11,415	2						
1681	其他設備	13,866	3	10,226	2	33-	保留盈餘				
	成本合計	210,953	32	199,064	3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557	1	4,745	1
15x9	減：累計折舊	(68,575)	(10)	(58,852)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02	1	3,202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842	1	1,452	—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102,785	15	61,098	12
	固定資產淨額	147,220	23	141,664	28		保留盈餘合計	115,544	17	69,045	13
17-	無形資產(註二)	574	—	953	—	3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註二)	2,444	—	213	—
1810	閒置資產(註二及四)	13,884	2	—	—		股東權益合計	442,988	66	329,536	64
1820	存出保證金	539	—	281	—						
1830	遞延費用	2,385	—	1,701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註二及四)	—	—	3,977	1						
	其他資產合計	16,808	2	5,959	1						
	資產總額	\$ 665,636	100	\$ 514,54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665,636	100	\$ 514,541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科 目	95 年 度		9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註二)	\$ 954,783	101	\$ 805,717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2,989)	(1)	(5,292)	(1)
4190	銷貨折讓	(4,164)	(—)	(1,303)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937,630	100	799,122	100
5110	營業成本(註二、四及五)	(569,286)	(61)	(512,433)	(64)
5910	營業毛利	368,344	39	286,689	36
61-63	營業費用：(註二及四)				
6100	推銷費用	(89,710)	(10)	(76,170)	(1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3,583)	(11)	(98,330)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750)	(4)	(29,817)	(4)
	營業費用合計	(233,043)	(25)	(204,317)	(26)
6900	營業淨利	135,301	14	82,372	10
71-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575	—	675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註四)	—	—	2,862	—
7160	兌換利益(註二)	—	—	3,656	1
7480	什項收入	5,690	1	3,344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265	1	10,537	1
75-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77)	(—)	(709)	(—)
7522	其他投資損失(註二及四)	(—)	(—)	(6,963)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31)	(—)	(563)	(—)
7560	兌換損失(註二)	(2,247)	(—)	(—)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註二)	(25,476)	(3)	(22,433)	(3)
7630	減損損失	(1,379)	(—)	(—)	(—)
7880	什項支出	(455)	(—)	(2,659)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0,565)	(3)	(33,327)	(4)
7900	稅前淨利	113,001	12	59,582	7
8100	所得稅費用 (註二及四)	(28,370)	(3)	(11,462)	(1)
9600	本期淨利	\$ 84,631	9	\$ 48,120	6
	每股盈餘(註二及四)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	\$ 3.91	\$ 2.93	\$ 2.29	\$ 1.85
	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 2.14	\$ 1.7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合 計
	股 本	長期投資	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 保留盈餘		
民國 94 年 01 月 01 日餘額	\$ 260,000	\$ 278	\$ —	\$ 2,716	\$ 420	\$ 39,085	(\$ 3,202)	\$ 299,29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029	—	(2,029)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782	(2,782)	—	—
現金股利	—	—	—	—	—	(18,200)	—	(18,200)
員工紅利	—	—	—	—	—	(2,322)	—	(2,322)
董監事酬勞	—	—	—	—	—	(774)	—	(774)
民國 94 年度稅後淨利	—	—	—	—	—	48,120	—	48,120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3,415	3,415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0,000	278	—	4,745	3,202	61,098	213	329,53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812	—	(4,812)	—	—
現金股利	—	—	—	—	—	(18,200)	—	(18,200)
股票股利	15,600	—	—	—	—	(15,600)	—	—
員工股票紅利	2,600	—	—	—	—	(2,600)	—	—
董監事酬勞	—	—	—	—	—	(1,732)	—	(1,732)
現金增資	26,000	—	20,800	—	—	—	—	46,800
民國 95 年度稅後淨利	—	—	—	—	—	84,631	—	84,631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2,231	2,231
長期投資股權認列調整數	—	(278)	—	—	—	—	—	(278)
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4,200	\$ —	\$ 20,800	\$ 9,557	\$ 3,202	\$ 102,785	\$ 2,444	\$ 442,98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 度	9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利	\$ 84,631	\$ 48,120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4,326	11,977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17,379	15,80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476	22,433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	1,606
投資損失	—	6,963
減損損失	1,379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31	563
處分投資利益	(—)	(2,862)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865)	4,316
應收帳款增加	(63,634)	(70,20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3,317	4,351
存貨增加	(34,665)	(39,57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76)	61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602)	(322)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17,237	3,032
應付帳款增加	29,281	38,236
應付所得稅增加	1,701	2,921
應付費用增加	13,386	13,93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3,391	13,7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8,093	75,65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交易為目的金融資產增加	(—)	(52,500)
處分交易為目的金融資產價款	—	52,529
長期投資-處分孫公司之現金流入(出)	5,730	(1,315)
專利權增加	(—)	(738)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34,618)	(20,04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73	1,624
遞延費用增加	(2,467)	(59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58)	4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040)	(20,617)

(接 下 頁)

(承 前 頁)

	95 年 度	94 年 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3,500)	(16,500)
發放現金股利	(18,200)	(18,200)
發放員工紅利	(—)	(2,322)
董監事酬勞	(1,732)	(774)
現金增資	46,8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368</u>	<u>(37,796)</u>
匯率影響數	1,075	1,8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81,496	19,1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283	57,1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7,779</u>	<u>\$ 76,28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9,432</u>	<u>\$ 4,667</u>
本期支付利息費用(不含利息資本化金額)	<u>\$ 282</u>	<u>\$ 72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出售長期投資收取現金數：		
處分孫公司之現金流入	\$ —	\$ 4,415
加：期初應收處分價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730	—
減：期末應收處分價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730)
長期投資-處分孫公司之現金流入(出)	<u>\$ 5,730</u>	<u>(\$ 1,315)</u>
處分孫公司之公平市價表列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1,947
應收帳款淨額	—	5,99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81
存貨淨額	—	6,019
其他流動資產	—	170
固定資產淨額	—	5,166
應付帳款	(—)	(2,735)
應付費用	(—)	(2,543)
其他應付款	(—)	(7,599)
其他流動負債	(—)	(137)
處分孫公司之總價款	—	6,362
減：孫公司之現金餘額	(—)	(1,947)
處分孫公司之現金流入	<u>\$ —</u>	<u>\$ 4,415</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8 年 7 月 24 日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設立，主要係從事電磁式蜂鳴器、壓電陶瓷蜂鳴器、警報器、喇叭、麥克風等及有關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之股票自民國 93 年 6 月 24 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買賣中心興櫃股票掛牌買賣，並於民國 96 年 2 月 8 日起轉至上櫃股票掛牌買賣。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95.12.31	94.12.31	
本公司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KINGSTATE)	海外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AURORA)	電子零件之買賣	100.00%	100.00%	
KINGSTATE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志豐公司)	電子蜂鳴器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KINGSTATE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百豐公司)	電子蜂鳴器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	(註 1)
KINGSTATE	張家港志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張家港志豐公司)	背光模組、陶振、晶振及 電子零件之製造、銷售	—	100.00%	(註 2)

註 1：蘇州百豐公司係於民國 95 年 7 月 30 日註冊投資設立。

註 2：KINGSTATE 持有張家港志豐公司之股權已於民國 94 年 4 月 30 日全數出售，截至 9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辦理完成法定股權移轉程序。母公司 KINGSTATE 於民國 94 年 4 月 30 日起，終止將其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三)未列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概述：無。

(四)從屬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五)從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不適用。

(六)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序：不適用。

(七)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不適用。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2.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超過 50%，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1)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2)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3)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4)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5)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各合併公司成員之帳冊以當地貨幣為記帳單位，並以其為功能性貨幣。所有以外幣計價之交易，均於交易發生時，按當時之匯率換成新台幣列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合併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國外子公司以外幣編製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時，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科目除本期損益外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財務報表換算所

發生之兌換差額依子公司持股比例計算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以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或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小之短期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商業本票。

(五)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類別。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合併公司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係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含)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投資，係依據合併公司持有之目的與意圖分列為短期或長期股權投資。短期投資係投資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日後若市價回升，則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損失範圍內認列當期回升利益；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開放型信託基金係接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值為市價；長期投資係持有被投資公司有

表決權股份低於 20%且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市價低於成本所產生之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減項，市價之取決係以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公開市場平均收盤價為市價；如被投資公司非為上市(櫃)公司，採成本法評價。當被投資公司股票發生持久性之大幅下跌或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則承認其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

(六)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七) 存貨淨額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時之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八) 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購置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惟得依法辦理重估價。重大之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因購置固定資產以迄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科目。處分固定資產之損失列為當年度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除土地外，所有固定資產皆予以提列折舊，折舊係參酌行政院頒行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年限，採平均法計算，並預留一年折舊額為殘值。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且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依預估可使用年數續提折舊。

除土地外，所有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直線法依下列估計使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5 年
機器設備	3~15 年
運輸設備	5~8 年
辦公設備	3~13 年
其他設備	2~11 年

(九) 無形資產

係取得生產技術所支付之權利金，自開始運用該製造技術生產日起，按 3 年至 5 年以平均法分年攤銷。

(十)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依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十一) 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並以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十二)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者，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並依該公報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以及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其中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採直線法攤銷。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 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繳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列為當期費用。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列外，應另就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費用，上項差額，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稅額於發生年度認列。

(十四)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於收入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六) 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合併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暨適用新修訂之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及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前述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之損益表及股東權益並無影響。
2. 合併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詳附註二(五)之說明。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財務報表部份科目已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

公報第三十四號及三十六號予以重分類。

3. 合併公司自編製民國94年度財務報表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已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進行減損測試，結果並無應予以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95. 12. 31	94. 12. 31
零 用 金	\$ 1,305	\$ 999
支 票 存 款	462	269
活 期 存 款	73,431	61,875
定 期 存 款	82,581	13,140
	<u>\$ 157,779</u>	<u>\$ 76,283</u>

(二) 應收票據淨額

	95. 12. 31	94. 12. 31
非 關 係 人	\$ 14,468	\$ 11,603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 14,468</u>	<u>\$ 11,603</u>

(三) 應收帳款淨額

	95. 12. 31	94. 12. 31
非 關 係 人	\$ 237,054	\$ 173,807
減：備抵呆帳	(13,249)	(9,310)
淨 額	<u>\$ 223,805</u>	<u>\$ 164,497</u>

(四) 存貨淨額

	95. 12. 31	94. 12. 31
商 品	\$ 11,197	\$ 14,634
原 料	45,379	40,706
物 料	2,566	2,673
在 製 品	16,912	17,651
製 成 品	33,730	30,102
	109,784	105,76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617)	(22,788)
淨 額	<u>\$ 92,167</u>	<u>\$ 82,978</u>
投 保 金 額	\$ 45,057	\$ 72,212
質 押 情 形	無	無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 12. 31	94. 12. 31
非流動項目：		
LTC CO., LTD 股票	\$ 1,844	\$ 1,844
減：累計減損	(1,844)	(—)
	\$ —	\$ 1,844

1. 合併公司民國 94 年度財務報表配合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予以重分類。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之長期投資中，原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 1,844 仟元，全數重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合併公司投資之 LTC CO., LTD 原採權益評價，嗣因該公司於民國 9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致持股比例降為 16.80%而改採以成本衡量。合併公司於 94 年度依該公司提供之財務報表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有減損跡象，且回覆之希望甚小，故依其自結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認列永久跌價損失 6,963 仟元，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又該公司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累積嚴重虧損並實際停止營運。依此，合併公司依帳面成本 1,844 仟元及其所認列之資本公積 278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 187 仟元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1,379 仟元。

(六) 固定資產/閒置資產

1. 合併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2. 合併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之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144,771 仟元及 131,959 仟元。

(七) 短期借款

	95. 12. 31	94. 12. 31
抵押貸款	\$ —	\$ 13,500
利率區間	—	2.30%

1. 合併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2.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金融機構授予本公司借款額度尚未動支者分別為 185,000 仟元及 171,500 仟元。

(八) 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會計處理，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者，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以會計年度終了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有關退休金資訊揭露如下：

1. 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服務成本	\$ 162	\$ 946
利息成本	640	66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94)	(459)
過渡性淨資產攤銷數	65	65
淨退休金成本	<u>\$ 373</u>	<u>\$ 1,221</u>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95. 12. 31	94. 12. 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5,635)	(\$ 8,497)
非既得給付義務	(9,516)	(7,458)
累積給付義務	(15,151)	(15,95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730)	(2,320)
預計給付義務	(17,881)	(18,275)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1,588	19,773
提撥狀況	3,707	1,49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969	1,034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107)	(1,848)
預付退休金	<u>\$ 1,569</u>	<u>\$ 684</u>

3. 既得給付

	95. 12. 31	94. 12. 31
既得給付	<u>\$ 6,143</u>	<u>\$ 9,395</u>

4. 公司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95. 12. 31	94. 12. 31
折現率	3.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50%	2.50%

5. 退休準備金提撥及支付情形：

	95年度	94年度
提撥	<u>\$ 1,258</u>	<u>\$ 1,553</u>
支付	<u>\$ —</u>	<u>\$ —</u>

6.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916 仟元及 1,260 仟元。
7. KINGSTATE 及 AURORA 並未訂定員工退休金辦法。其大陸子公司之職工退休金辦法，對於員工退休金係採相對提撥制，每月由員工個人薪資中提存一定金額存入公積金帳戶中，公司則依員工之職級於帳上提列相對倍數之金額。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 KINGSTATE 之大陸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所提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709 仟元及 488 仟元。

(九) 股東權益

1. 股本

民國 95 年 6 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18,200 仟元(含員工紅利 2,600 仟元)，發行新股 1,820 仟股，經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一字等 0950125116 號函核准，並於民國 95 年 9 月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 95 年 6 月 8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26,000 仟元，發行新股 2,600 仟股，每股 18 元溢價發行，經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一字等 0950125116 號函核准在案，並於民國 95 年 8 月辦妥變更登記。

經上述增資後，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398,000 仟元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304,200 仟元及 26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分 30,420 仟股及 26,000 仟股。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95. 12. 31	94. 12. 31
長期投資	\$ —	\$ 278
發行溢價	20,800	—
	<u>\$ 20,800</u>	<u>\$ 27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股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以上時，得由股東會決議，於不超過其中半數之範圍內將其撥充資本。

4.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時，得令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提列一定比率之特別盈餘公積；另依證期會(89)台財證(一)第 100116 號函規定就發生年度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5. 未分配盈餘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 5%、董監事酬勞不得超過 5%，其餘得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股息及紅利，以上分配比例，得經股東會同意調整之。
- (2)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之需求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應為股東紅利總額 10%以上，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 (3)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民國 95 年 6 月 8 日及民國 94 年 6 月 30 日通過民國 94 年及 93 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盈餘分派情形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94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9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812	\$ 2,029		
特別盈餘公積	—	2,782		
現金股利	18,200	18,200	\$ 0.70	\$ 0.70
股票股利	15,600	—	0.60	—
董監事酬勞	1,732	774	—	—
員工現金紅利	—	2,322	—	—
員工股票紅利	2,600	—	—	—

(4)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董事會擬議分配議案與股東會通過之盈餘分配議案相同，民國 93 年度差異情形如下：

	93 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董監事酬勞	\$ 774	\$ 774	\$ —	
員工現金紅利	2,322	2,322	—	
股東紅利		—	—	
現金	18,200	7,800	10,400	原股票股利改發現金
股票 (面額每股 10 元)	—	7,800	(7,800)	股利並增發 2,600 仟元現金股利

(5)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95 年度			94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1,414	\$ 95,984	\$167,398	\$ 45,285	\$ 84,814	\$130,099
勞健保費用	369	5,259	5,628	96	4,197	4,293
退休金費用	669	4,214	4,883	462	2,839	3,301
其他用人費用	1,648	5,653	7,301	1,642	4,924	6,566
	<u>\$ 74,100</u>	<u>\$ 111,110</u>	<u>\$185,210</u>	<u>\$ 47,485</u>	<u>\$ 96,774</u>	<u>\$144,259</u>
折舊費用	<u>\$ 6,689</u>	<u>\$ 8,471</u>	<u>\$ 15,160</u>	<u>\$ 6,015</u>	<u>\$ 8,415</u>	<u>\$ 14,430</u>
攤銷費用	<u>\$ 280</u>	<u>\$ 1,890</u>	<u>\$ 2,170</u>	<u>\$ 302</u>	<u>\$ 1,018</u>	<u>\$ 1,320</u>

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合併公司因閒置資產提列之折舊分別為 49 仟元及 51 仟元。

(十一) 所 得 稅

1. 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為 25%。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5 年 度	94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9,875	\$ 7,482
遞延所得稅費用	18,495	3,980
所得稅費用	<u>\$ 28,370</u>	<u>\$ 11,462</u>

2. 合併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

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5 年 度	94 年 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29,544	\$ 15,597
投資抵減稅額	(4,768)	(3,555)
永久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	(8)	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518	40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6	8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3,078	(1,160)
所得稅費用	<u>\$ 28,370</u>	<u>\$ 11,462</u>

3. 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項目如下：

	95. 12. 31	94. 12. 3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損失	\$ 2,965	\$ 1,98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741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42	4,448
投資抵減稅額	—	6,52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26
其他	200	373
小 計	<u>5,848</u>	<u>13,851</u>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855)	(2,64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993</u>	<u>11,211</u>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益	(38)	(380)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流動	<u>\$ 955</u>	<u>\$ 10,8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4,696	\$ 7,52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8,080)	(\$ 3,545)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非流動	<u>(\$ 3,384)</u>	<u>\$ 3,977</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10,544</u>	<u>\$ 21,373</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8,118</u>	<u>\$ 3,925</u>
備抵評價總額	<u>\$ 4,855</u>	<u>\$ 2,640</u>

4. 合併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與應付所得稅調節如下：

	95 年 度	94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9,875	\$ 7,482
減：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6)	(88)
減：暫繳及扣繳稅款	(823)	(49)
應付所得稅	<u>\$ 9,046</u>	<u>\$ 7,345</u>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及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明細如下：

	95. 12. 31	94. 12. 31
(1) 未分配盈餘		
民國86年及其以前年度	\$ —	\$ —
民國87年及其以後年度	102,785	61,098
	<u>\$ 102,785</u>	<u>\$ 61,098</u>
(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211</u>	<u>\$ 7,408</u>
(3) 股東可扣抵稅額之扣抵比率 (95預計/94實際)	<u>5.07%</u>	<u>24.16%</u>

6. 截至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3 年度。

(十二) 每股盈餘

	95 年 度				
	金 額(分子)		股 數 (分母)	每 股 盈 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u>\$ 113,001</u>	<u>\$ 84,631</u>	<u>28,903</u>	<u>\$ 3.91</u>	<u>\$ 2.93</u>
	94 年 度				
	金 額(分子)		股 數 (分母)	每 股 盈 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u>\$ 59,582</u>	<u>\$ 48,120</u>	<u>26,000</u>	<u>\$ 2.29</u>	<u>\$ 1.85</u>
基本每股盈餘 - 追溯調整					
屬於普通股股 東之本期純益	<u>\$ 59,582</u>	<u>\$ 48,120</u>	<u>27,820</u>	<u>\$ 2.14</u>	<u>\$ 1.73</u>

(十三)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95. 12. 31		94. 12. 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7,779	\$ 157,779	\$ 76,283	\$ 76,283
應收票據及款項	238,273	238,273	176,100	176,1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39	1,239	10,286	10,286
<u>負 債</u>				
銀行借款	—	—	13,500	13,5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9,887	139,887	110,606	110,606
其他各類應付款項	67,726	67,726	52,639	52,639

2.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於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各類應付款項等。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及非流動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故以帳面價值衡量。

3. 合併公司除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決定外，餘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均以評價方法估計為之。

4. 合併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56,012 仟元及 75,015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0 仟元及 13,500 仟元。

5. 財務風險資訊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因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經過去之

交易經驗判斷擬訂一定之外匯交易額度內承作，預期不致發生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3)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無。

(十四) 重分類

合併公司民國 94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金額已配合民國 95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作適當重分類，惟此項重分類並不影響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

五、關係人交易：無。

六、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提供資產予金融機構作為長短期借款之質押擔保，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項 目	95.12.31	94.12.31
土 地	\$ 58,233	\$ 67,259
房 屋 及 建 築	20,970	26,920
閒 置 土 地	9,026	—
閒 置 房 屋 及 建 築	4,858	—
	<u>\$ 93,087</u>	<u>\$ 94,179</u>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受質押資產取得金融機構之授信額度及其使用情形，請詳附註四(七)。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無。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一)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間已沖銷之交易明細資料如下：

交易事項	交易公司及借(貸)金額		
	本公司	KINGSTATE	AURORA
<u>民國 95 年度</u>			
1. 沖銷長期股權投資與股東權益	(\$ 178,361)	\$ 121,005	\$ 57,356
2. 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應收應付款項	101,555	(71,932)	(29,623)
3. 沖銷損益科目			
營業收入及成本	(483,637)	481,839	1,798
<u>民國 94 年度</u>			
1. 沖銷長期股權投資與股東權益	(\$ 99,447)	\$ 59,954	\$ 39,493
2. 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應收應付款項	66,664	(39,492)	(27,172)
3. 沖銷損益科目			
營業收入及成本	(337,757)	327,710	10,047

(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一。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五。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前款第(1)～(9)項之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六。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五。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詳附表七。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詳附表八。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基本資料：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事項：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七。
 - (2)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六。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合併公司主係經營蜂鳴器、警報器與喇叭等之製造及買賣，屬單一產業。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財務資訊說明如下：

	95 年度			
	國 內	大陸地區	調整沖銷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 827,147	\$ 110,483	\$ —	\$ 937,630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	1,119,527	(1,119,527)	—
部門收入合計	<u>\$ 827,147</u>	<u>\$ 1,230,010</u>	<u>(\$ 1,119,527)</u>	<u>\$ 937,630</u>
部門(損)益—稅前(損)益	<u>\$ 111,262</u>	<u>\$ 21,969</u>	<u>(\$ 20,230)</u>	<u>\$ 113,001</u>
部門可辨認資產	<u>\$ 432,591</u>	<u>\$ 401,922</u>	<u>(\$ 168,877)</u>	<u>665,636</u>
資產合計				<u>\$ 665,636</u>
	94 年度			
	國 內	大陸地區	調整沖銷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 726,943	\$ 72,179	\$ —	\$ 799,122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	862,689	(862,689)	—
部門收入合計	<u>\$ 726,943</u>	<u>\$ 934,868</u>	<u>(\$ 862,689)</u>	<u>\$ 799,122</u>
部門(損)益—稅前(損)益	<u>\$ 58,634</u>	<u>\$ 17,527</u>	<u>(\$ 16,579)</u>	<u>\$ 59,582</u>
部門可辨認資產	<u>\$ 370,331</u>	<u>\$ 263,141</u>	<u>(\$ 120,775)</u>	<u>512,697</u>
長期股權投資				<u>1,844</u>
資產合計				<u>\$ 514,541</u>

(三)外銷銷貨財務資訊：

地 區	95 年度		9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亞 洲	\$ 628,352	67	\$ 539,040	67
歐 洲	103,498	11	86,159	11
美 洲	76,042	8	56,823	7
大 洋 洲	6,386	1	5,303	1
其 他	37	—	1,137	—
	<u>\$ 814,315</u>	<u>87</u>	<u>\$ 688,462</u>	<u>86</u>

(四)重要客戶資訊：合併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無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

附表一：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9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 營業資產之比率
0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1	進貨	\$ 487,398	—	51.98%
			1	代購原料	14,320	—	1.53%
			1	代付款項	29,764	—	4.47%
			1	代收款項	1,843	—	0.28%
			1	出售固定資產	417	—	0.04%
			1	應付帳款	94,056	—	14.13%
			1	其他應付款	835	—	0.13%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1	代收款項	5,678	—	0.85%
			1	其他應付款	6,664	—	1.00%
1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498,435	—	53.16%
			3	代購原料	14,653	—	1.56%
			3	出售固定資產	417	—	0.04%
			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73	—	0.07%
			3	應付帳款	65,935	—	9.91%
3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2	銷貨	150	—	0.02%
			2	出售固定資產	147	—	0.0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一：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9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 營業收 入之比率
0	志豐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1	進貨	\$ 382,820	—	47.91%
			1	代購原料	40,069	—	5.01%
			1	代付款項	29,982	—	5.83%
			1	出售固定資產	182	—	0.03%
			1	應付帳款	71,332	—	13.86%
			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654	—	1.10%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1	其他應付款	986	—	0.19%
1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366,649	—	45.88%
			3	出售固定資產	182	—	0.03%
			3	資金貸與	3,806	—	0.74%
			3	應付帳款	40,084	—	7.79%
		張家港志豐科技有限公司	3	進貨	2,835	—	0.35%
			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645	—	1.29%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二：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貸予他人 者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 融通資 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志豐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KK Rocky CPS	其他金融 資產-流動	\$ 3,416	\$ 636	3.00%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銷貨 \$ 1,663 佣金支出 \$ 18,321	營運 週轉	\$ —	—	\$ —	\$ 44,299 (註 1)	\$ 88,598 (註 2)

註 1: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10%。

註 2: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20%。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1)	
股 票	LTC CO., LTD(註2)	本 公 司 之 被 投 資 公 司	長期股權投資	50,400	—	16.80%	—	
股 票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4,123,282	121,005	100.00%	121,612	
股 票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780,000	57,356	100.00%	57,532	

註1：長期股權投資若無市價可循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權淨值為市價。

註2：被投資公司 LTC CO., LTD 於民國 95 年 6 月公司已停止營運，本公司已依帳面價值 1,844 仟元提列 100%之減損損失。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進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之比率	
志豐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	進貨	\$ 487,398	86.74%	註	註	註	\$ 94,056	84.23%	

註：本公司向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依產品規格而訂；另由於本公司代為採購材料或代墊部份費用，故一般係以應付帳款沖抵之，代墊款項餘額視該公司資金狀況彈性收付款。

附表五：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志豐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西薩 摩亞	各種投資事業	\$ 136,052	\$ 79,964	4,123,282	100%	\$ 121,005	\$ 2,057	\$ 2,269	—
志豐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英屬維 京群島	各種電子零件 之買賣業務	26,329	26,329	780,000	100%	57,356	18,156	18,139	—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東莞志豐 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 大陸	各種電子蜂 鳴器之產銷	68,370 US 2,096 仟元	43,697 US 1,321 仟元	—	100%	86,799	5,719	5,719	—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蘇州百豐 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 大陸	各種電子蜂 鳴器之產銷	31,365 US 960 仟元	US —	—	100%	27,818	(3,590)	(3,590)	—

附表六：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貸予他人者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對象與限額(註1)	對個別對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張家港志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6,594 US202,291.22	\$ 6,594 US 202,291.22	—	有資金融通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6,594 US 202,291.22	—	\$ —	\$ 44,299	\$ 88,598	

註 1: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10%。

註 2: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20%。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 收(付) 之比率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志豐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為其子公司	銷貨	\$ 487,398	89.07%	註	註	註	\$ (94,056)	(81.63%)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東莞志豐 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498,435	92.45%	註	註	註	65,935	94.87%	

註：本公司向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依產品規格而訂；另由於本公司代為採購材料或代墊部份費用，故一般係以應付帳款沖抵之，代墊款項餘額視該公司資金狀況彈性收付款。

附表八：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其子公司	\$ 94,056	—	—	—	\$ 94,056	—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同為控制 或從屬關 係之公司	65,935	—	—	—	65,935	—

註：本公司向子公司之進貨及子公司與孫公司間之進貨，價格依產品規格由雙方議定；另由於本公司代為採購材料或代墊部份費用，故一般係以應付帳款沖抵之，代墊款項餘額視該公司資金狀況彈性收付款。

附表九：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蜂鳴器之產銷	\$68,370 (US\$ 2,096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3,697	\$ 24,673	\$ —	\$ 68,370	100%	\$ 5,719	\$ 86,799	\$ —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蜂鳴器之產銷	\$31,365 (US\$ 96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31,365	\$ —	\$ 31,365	100%	\$ (3,590)	\$ 27,818	\$ —
張家港志豐科技有限公司 (註3)	石英振盪晶體及石英晶體振盪器	\$35,750 (US\$ 1,05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4,764	\$ —	\$ 5,678	\$ 29,086	100%	\$ —	\$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28,821	US\$ 4,691 仟元 (合約新台幣 152,908 仟元)	\$ 177,195

註 1：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五)長期股權投資之查核說明。

註 2：該投資損益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 3：張家港志豐科技有限公司已於 94 年上半年度出售，出售價款為 USD204,430 元，截至 9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在辦理法定股權移轉程序。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無。

捌、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5. 12. 31	94. 12. 31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23,752	256,578	67,174	26.18%
長期投資	178,361	101,291	77,070	76.09%
固定資產	92,047	106,989	(14,942)	-13.97%
其他資產	16,792	6,764	10,028	148.26%
資產總額	610,952	471,622	139,330	29.54%
流動負債	164,466	141,921	22,545	15.89%
負債總額	167,964	142,086	25,878	18.21%
股本	304,200	260,000	44,200	17.00%
資本公積	20,800	278	20,522	7382.01%
保留盈餘	115,544	69,045	46,499	67.35%
股東權益總額	442,988	329,536	113,452	34.43%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業績大幅成長，應收款項隨之增加及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2. 長期投資增加：主要係透過第三地區增加對大陸華東及華南投資金額所致。				
3.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因已閒置之資產轉列其他資產所致。				
4. 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業績大幅成長應付款項隨之增加所致。				
5.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95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所致。				
6.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業績大幅成長，本期淨利增加36,511仟元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95 年 度	94 年 度		
營業收入總額	843,248	730,693	112,555	15.40%
減：銷貨退回	12,006	3,132	8,874	283.33%
銷貨折讓	4,095	618	3,477	562.62%
營業收入淨額	827,147	726,943	100,204	13.78%
營業成本	561,023	522,267	38,756	7.42%
營業毛利	266,124	204,676	61,448	30.0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51	(37)	88	-237.84%
調整後營業毛利	266,175	204,639	61,536	30.07%
營業費用	175,008	150,689	24,319	16.14%
營業利益	91,167	53,950	37,217	68.9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5,442	23,917	1,525	6.3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347	19,233	(13,886)	-72.2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11,262	58,634	52,628	89.76%
所得稅費用	(26,631)	(10,514)	(16,117)	153.2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84,631	48,120	36,511	75.8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一、本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成長約 100,204 仟元，主要係日本區業務成長，致營業收入淨額成長 13.78%。				
二、營業利益較上期增加 37,217 仟元，主要係因營業收入淨額增加 13.78%致營業毛利增加 61,536 仟元所致。				
三、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較上期增加 1,525 仟元，主要係利息收入較上期增加 1,513 仟元所致。				
四、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較上期減少 13,886 仟元，主要係其他投資損失較上期減少 6,963 仟元及存貨跌價較上期減少 6,219 仟元所致。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95 年度毛利率尚無重大之變動。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95 年度	9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0.10	60.89	(0.7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4.48	81.84	142.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61	18.58	(1.9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例：無重大之變動。			
2. 現金流量允當比例：95 年度較 94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係 95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流入數較以前年度平均值大幅增加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例：無重大之變動。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20,432	95,000	(134,900)	80,532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無重大之變動。					
(2) 投資活動：主要係預計透過第三地增加對大陸華東地區之投資所致。					
(3) 融資活動：主要係預計發放現金股利 41,371 仟元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最近年度轉投資係以中國大陸為主要投資地區，除運用當地低廉之生產成本以提高競爭力外，更為拓展中國大陸市場做必要之準備。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項目	金額(註)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136,052	投資控股	認列子公司投資收益 2,057(仟元)	-	-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26,329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	國際貿易業務獲利 18,139 仟元	-	-
東莞志豐電子	68,370	轉投資大陸	95 年度獲利 5,719 仟元，主要係訂單增加所致	加強控管以持續增加獲利。	-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31,365	轉投資大陸	95 年度虧損 3,590(仟元) 主要係 11 月剛成立費用增加所致	加強控管增加獲利。	預計增加投資額

註：本年度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

六、風險事項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對公司損益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科目	95 年度	94 年度	
利率	利息收入	2,148	635	95 年度利息支出佔營收比重約為 0.03%，本公司以短期性營運週轉金為主要財務調度使用，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目前本公司銀行短期資金週轉係向銀行借款，利率變動情況係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
	利息支出	277	709	
匯率變動	兌換淨(損)益	442	4,755	本公司對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在本公司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自然避險後，外幣淨資產之匯率波動另由財務部門與往來銀行維持密切聯繫，適度從事避險作業，降低台幣升值所造成匯差損失，期使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降至最低。
通貨膨脹	-	-	-	掌握商品價格的變化情形，以減少因成本變動而對公司損益的影響。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為審慎控管財務風險，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 有關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均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審慎控管流程及狀況。
- (3) 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本公司若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之匯率波動風險，係屬非以交易為目的之交易活動，以避險而非以交易為目的，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謹慎控管交易作業。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茲就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列表說明如下：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功能用途	說明	費用
Small Size Magnetic Buzzer	手攜式產品之確認音用,例:汽車遙控器,	因應市場極小化體積需求,特開發此款 SMD Type Magnetic Transducer Buzzer	1,000
communication accessories (Earphone)	耳機類 Wire Earphone Bluetooth Earphone	通訊配件市場空間大, 產品系與原事業產品項接近, 建構時效短, 效益易顯.	4,000
Small Size Piezo Buzzer (Indicator)	手攜式 or 機具設備產品確認音.	因應市場極小化體積需求,特開發此款 SMD Type Piezo Indicator Buzzer	1,000
Small Size Uni-Directional ECM	NB,PC Bluetooth Earphone	因應市場高階產品收音效果需求,特開發此款小型化高指向性駐極式麥克風..	1,000
Small Size & High Sensitivity Omi-Directional ECM	Hi-End Handset	因應市場高階產品收音效果需求,特開發此款小型高感度全指向性駐極式麥克風..	1,000
Sprint Contact Type Speaker/Receiver (Square & Ellipse & Round shape)	手機,PDA,GPS	因應手機安裝機構便利性及可靠度, 特開發系列外型及彈 Pin Type Speaker/Receiver.	3,000
Docking Speaker (Speaker Box)	通訊多媒體應用產品, 市場趨勢性產品. Music play decking station.	結合 Mobile Audio /USB Audio / Mobile Charger / Speaker phone 應用產品, 新 Hi Fi 領域多功能產品, 可含括藍芽 V2.0 以上 EDR/A2DP 音樂串流使用.	4,000
合計			15,000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管理階層隨時觀察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及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非常注意所屬產業相關科技發展之趨勢，並評估技術、市場可行性以研發相關產品，配合市場趨勢。最近年度並無因重大科技改變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即持續強化公司內部管理，積極邁向國際市場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預計在股票上櫃後，對公司形象將有相當正面之助益，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衍生相關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95 年度最大銷貨客戶之銷貨金額佔年度銷貨金額 6.05%，尚無銷貨集中之情形。另最大進貨廠商佔本公司年度進貨金額約 86.74%，主要係由於本公司經營模式係以母公司負責產品之銷售及研發，透過第三地投資之大陸子公司則負責產品之生產，因該產銷規劃，本公司向子公司採購成品，故亦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未有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另本公司於 95 年度因選任新董監事致選任後董監事產生變動，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及提高公司經營績效，特攬請具財務、業務豐富經驗及能力之專業人士擔任董事，故本次董事之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之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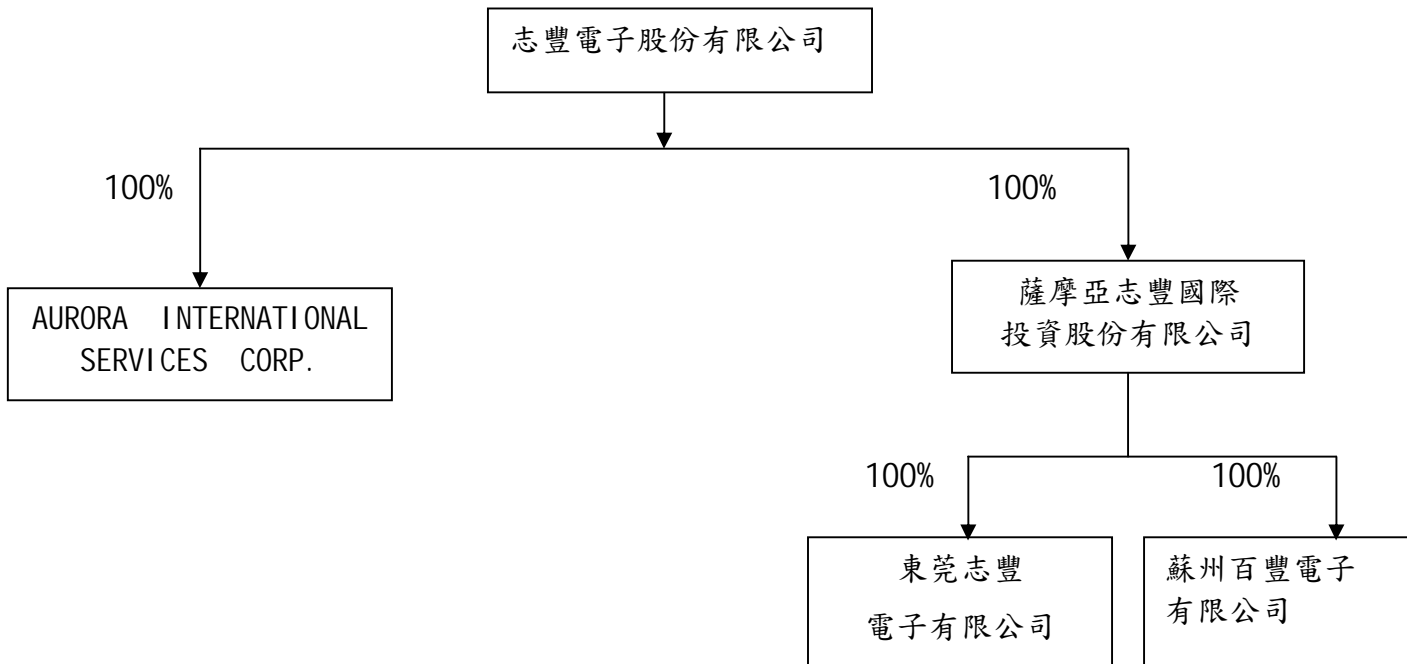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玖、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實收資本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薩摩亞志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8.20	136,052	對其他地區投資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RP.	90.12.27	26,329	蜂鳴器等銷售及買賣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91.06.20	68,370 US\$2,096 仟元	蜂鳴器、喇叭之製造及買賣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95.09.11	31,867 US\$960 仟元	蜂鳴器、喇叭之製造及買賣

3. 依推定唯有控制或從屬關係者之原因與相關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電磁式蜂鳴器、壓電式蜂鳴器、警報器、喇叭、DVD 模組、製造及銷售與投資及電子產品買賣。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出資額
薩摩亞志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志豐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許宗評	4,123,282	100%	136,052 仟元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RP.	董事長	志豐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許宗評	780,000	100%	26,629 仟元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薩摩亞志豐國際投資 代表人:許宗評	-	100%	68,370 仟元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薩摩亞志豐國際投資 代表人:許宗評	-	100%	31,365 仟元

6.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薩摩亞志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6,052	121,612	-	121,612	-	(81)	2,057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RP.	26,329	127,656	70,124	57,532	558,875	15,476	18,156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68,370	235,578	148,778	86,799	560,802	30,171	5,719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31,365	32,144	4,326	27,818	-	(2,181)	(3,590)

註1：關係企業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係以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其營業收入、營業損益、本期損益係以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財務概況第五項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份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許宗評